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4 月 25 日

目录

股东大会会议程	2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1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7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8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2
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4
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36
增补执行董事	37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9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55
2024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60
2024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67
2024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73
2024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78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报告	86
大股东评估报告	88

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星期五）上午 9：30

会议地点：江苏省常熟市新世纪大道 58 号本行三楼多功能厅

主 持 人：董事长 薛文先生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审议各项议案

- 1、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5、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 7、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 8、增补执行董事

三、听取报告

- 1、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2、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 3、2024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 4、2024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 5、2024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 6、2024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 7、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报告
8. 大股东评估报告

四、股东质询

五、投票表决、计票

六、宣布表决结果

七、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八、大会结束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本行《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本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会议主持人在会议开始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应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表决权、发言权、质询权等权利。

五、股东需要发言的，需先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所代表股东）及持有股份数额。每一股东发言不得超过两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2分钟。

六、本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控制在20分钟以内。

七、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采用现场投票的，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同意”、“弃权”或“反对”栏中选择其一划“√”，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视为“弃权”。

八、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九、本行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和接送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本行董事会聘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议案一：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行《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科学决策，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动各项业务发展，保障本行持续稳健发展。根据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和本行年度经营状况，形成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已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是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八届董事会开局之年，本届董事会紧跟国家宏观政策要求，坚守“支农支小”主责主业初心，围绕“立足本地、做出特色”差异化经营策略，以客户为中心、以营收为导向，锻造发展韧性、激发创新活力，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经营目标，发展所展现出的成长性愈发强劲。

2024 年，本行各项业务稳扎稳打，截至 2024 年末，本行（含村镇银行）资产总额 3,665.82 亿元，较年初增 321.25 亿元，增幅 9.61%；贷款总额 2,408.62 亿元，较年初增 184.23 亿元，增幅 8.28%；存款总额 2,865.46 亿元，较年初增 386.07 亿元，增幅 15.5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13 亿元；不良贷款率 0.77%，拨备覆盖率 500.51%。本行通过 TMMi-3 级国际认证，为全国县域农商行首家；通过 DCMM-3 级认证，为省内农商行首家；荣获省联社数据治理工作优胜单位，首次排名全省农商行第一；荣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 EAST 数据报送优秀组织单位。连续七年获评中国银行业协会“陀螺”体系评价县域农商行第一。连续六年获上交所信息披露评价最高等级 A 级。主体信用评级达到最高等级 AAA。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 1000 强排名第 385 位，提升 20 位；2024 年中国银行业 100 强榜单位列第 76 位，提升 5 位。首登 2024 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第 317 位。

一、2024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回顾

（一）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治理效能

一是依法合规召开各类会议。全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审议《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各类议案 45 项，审阅《经营管理工作报告》等各类报告 60 项；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审议通过《年度财务决算和预算方案》等各类议案 13 项。充分发挥董事会在战略管理、资本管理、风险管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决策作用。二是履职能力稳步进阶。为赋能董事精准洞察行业脉搏，提升决策的科学性与前瞻性，董事会多管齐下，积极组织一系列实地调研与汇报活动。本年

度创新性地制定《董事会年度调研方案》，为系统开展调研工作筑牢根基。同时，组织社会责任（ESG）主题交流分享会、独立董事线上培训等活动 5 场次，拓宽董事视野，强化其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认知与担当。在深化对银行业务理解与提升专业能力方面，组织董事赴云南地区听取村镇银行情况汇报并开展实地调研。为紧跟金融科技发展浪潮，提升董事在银行业数字化转型、风控、信控及 AI 大模型等前沿领域的能力，组织董事赴浙江调研金融科技头部企业。三是专委会专业性不断提升。董事会共设专门委员会 5 个，各委员会成员汇聚法律、审计、金融、财务等方面资深专家。各专委会年初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定期召开会议，分工明确，权责清晰，有效运作，进一步夯实公司治理运行质效。全年共召开专委会会议 19 次，审议议案 66 项，听取及审阅报告 17 项，为董事会提供科学、精准且极具专业深度的意见。

（二）科学制定战略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

一是战略引领精准施策，从容应对复杂局势。2024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以及行业分化加剧的态势，董事会紧密追踪经济金融形势动态，深度剖析潜在风险点，科学规划工作布局，有效应对各类风险挑战。年内董事会审议《战略发展规划（2024-2026 年）》等议案，为三年规划的顺利开展奠定坚实基础，实现良好开局。二是村镇银行改革顺势而为、应势而变。去年收购的赣榆村镇银行向农、向小、向信用转变，发展势头良好。截至 2024 年末，存款和贷款都接近翻了一番；存款户增了 1 倍，贷款户增了 3 倍。完成镇江丹徒蒙银收购工作。省内首家“村改支”丹徒支行、运河支行翻牌成立，镇江地区“1+3”网点布局形成，发展空间进一步打开。湖北首例“村合村”落地，宜昌兴福村行（原夷陵村行）合并长阳、当阳、秭归三家，成为本行第二个地级市和总分制村行。常熟银行在村行改革领域的积极探索与实践，为未来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三是咨询服务乘势而上、强势输出。天津项目组成功复制“常农商微贷模式”，微贷规模达到 6.5 亿元；湖州项目组助力湖州银行培养了一支 50 多人的小微队伍，建立了一整套小微机制和模式，受到湖州银行的认可。本行以“初心×过程=结果”为核心理念，将为客户创造价值、与员工共同成长、为社会贡献力量的初心转化为实际行动，通过全方位、系统性地构建与之相匹配的组织体系、架构设计、运行机制、制度规范、业务流程以及产品矩阵，进一步推动既定战略的高质量推进和

高标准落地。

（三）加强风险合规管理，筑牢风控防线

一是全面优化风险管理体系。董事会积极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持续加强顶层设计，审议《合规银行建设工作规划（2024-2026 年）》等议案，审阅《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报告，指导管理层围绕实体经济、民营小微等风险特征，总结出“31524”风险管理体系。坚持“一以贯之”的稳健风控准则、坚持“长期主义”的“支农支小”业务定位、坚持“数智赋能”的联防联控等“三个坚持”主导思想，构建一套完善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深化运用指标管控体系、风险清单式管理、排查提升矩阵、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数字化风控等五项管理工具，对价值创造的两项核心资产业务（信贷、投资）实施全流程管控，运用四项机制（“包干制”“排查制”“汇报制”“伙伴制”）实施多层级、多维度、多角度的合规案防管理，有效提升风险管控能力。**二是着力推进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董事会积极推进数字化风控体系建设，指导建立风险模型策略实验室，持续优化分层分类模型和通用预警分模型，建立模型与人工审批、业务实际结果差异分析纠偏机制，动态调整模型与参数。全年信贷系统上线超 400 个功能优化，提升风险模型在贷前、贷中、贷后全流程运用，有效提高了风险防控的精准性和效率。**三是持续强化反洗钱管理责任。**董事会定期了解本行反洗钱工作执行情况，审议《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审阅《反洗钱专项审计的报告》，组织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开展反洗钱专题培训，持续强化反洗钱管理的履职责任。

（四）强化股东合规管控，严控关联交易行为

一是强化股东监管遵循与基础管理。为持续做好股东股权管理工作，本行根据监管要求和行业实践经验，建立包括《公司章程》《股权管理办法》等在内的一套完善的股东股权管理制度框架，确保股东股权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同时，本行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办法》等监管政策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修订和完善相关制度，严把股东资质关，并加强基础制度建设。董事会每年审议《主要股东履约评价报告》及《大股东评估报告》并及时将评估报告报送监管部门。**二是持续强化关联交易控制机制建设。**董事会将关联交易专项整治作为日常管理的重要内容常抓不懈，持续推进，通过制度建设、系统建设、流程建设等多项举措，积极打造规范、合规的公司治理运行机制。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关

联方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与关联交易相关的会议 3 次，审议《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等议案 5 项。

（五）合理规划资本管理，保障可持续发展

一是履行资本管理职责。董事会持续优化资本管理长效机制，年内审议《资本管理规划（2024-2026 年）》等议案，持续提升资本使用效率，加强资本管理、强化资本约束，确保资本充足率保持在适当合理水平，保障本行业务健康、持续、稳健发展。本行加权风险资产增速逐渐慢于总资产增速，规模增长对资本的消耗减少。**二是推进资本补充工作。**董事会在不断增强内源性资本补充能力的同时，结合监管要求、资本需求、市场窗口等多方面因素，有序推进资本补充。上市以来完成多次再融资共 100 亿元，本行风险抵御能力进一步增强。2024 年末，全行资本充足率 14.19%，一级资本充足率 11.24%，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8%，继续保持稳定。

（六）加强信息披露管理，维护投资者关系

一是信息披露及时有效。本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制定和完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在年度报告中及时披露本行基本信息、公司治理信息、股权管理信息、财务会计信息、风险管理信息等，并根据监管要求对年度内发生的重大事项及时披露临时公告，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时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年内及时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其他制度性文件等 70 多份，增强投资者的信心。**二是高频维护投资者关系。**2024 年，共接待机构投资者现场及电话调研 79 批次，涉及机构投资者 471 家次、631 人次。参加券商策略会 21 次，涉及机构投资者 229 家次、267 人次。本行投资者关系工作荣获第五届全景投资者关系金奖“杰出 IR 团队”。

（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彰显企业担当

一是坚决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完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职工监事制度，对涉及职工劳动报酬、休息休假等直接关系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须经职代会审议决定。同时为员工提供有效途径参与本行重大决策和日常经营管理，行务公开执行有效。董事会每年审议《社会责任（ESG）报告》，结合本行“普惠金融、责任银行”的社会责任理念，从经济责任、社会责任、环保责任等方面对年度践行社会责任情况进行评估和指导。**二是不断推动服务重心下沉。**为提升普惠金融覆

盖面和可得性。本行持续推进网格化授信，成功将“三个信用”模式（信用户、信用农业、信用村）新推广至辛庄镇、常福街道两个版块，与已签约乡镇街道形成八版块联动。截至年末，本行共计提供授信近 8.5 万户，授信金额超 330 亿元，授信覆盖率超 80%。“三个信用”建设获评苏州发改委评选的优秀案例。三是**积极创新服务场景**。为进一步探索和创新普惠金融服务模式，今年 11 月创新打造“常银巴士”服务品牌项目，巴士搭载“常银生活”浓农乡品线上商城、“常银直播间”、“燕之居”咖啡吧等多功能服务，为企业和社区配送飞燕公益服务。截至 2024 年末，常银巴士联合部办局、乡镇街道共开展进企业和社区送服务活动 25 次，销售存款、理财、贵金属等产品超 1100 万元，线上宣传及品牌曝光超 11 万次。全方位为客户提供了更精准、贴心、便捷的一站式非金融服务体验。

二、2025 年工作重点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江苏农商联合银行成立和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的关键之年。董事会将立足新发展格局，贯彻新发展理念，抢抓机遇、乘势而上、提档升级，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主动权。

（一）聚焦客户需求，强化价值创造与服务升级

一是塑造客户型组织内核。把“客户第一”理念深植于心，融入企业文化中。优化组织架构，使客户需求传递更直接，服务交付更高效。遵循“客户第一、结构第二、质量第三、效益第四、规模第五”价值排序，构建以客户满意度为核心的考核体系，全方位打造适配客户需求的业务矩阵。**二是开拓价值创新路径。**从市场、客户、行业三方面挖掘差异化价值，实现从“关系营销”到“价值营销”的转变。通过深耕社区网格，依托“常银巴士”、“6+1 好帮手”等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金融与非金融服务，以超预期服务增强客户粘性，创造可持续价值。**三是深耕特色与数字服务。**积极践行金融“五篇大文章”，在普惠、绿色金融持续发力，保持科创、数字金融的优势，加速构建养老金融体系。针对老年客群，依据其“七大核心需求”¹，结合线上线下资源打造特色服务平台，运用数字化工具，提升服务精准度与效率。

（二）着眼员工发展，打造卓越队伍与企业文化

¹ 即社交、运动、美食、文化、健康、财富管理和心灵归宿。

一是厚植企业文化根基。持续推进“五大经营文化”²与“八个打通”³，增强文化引领力。在普惠业务中，通过创新产品与温情服务，提升“常银微金”竞争力。借助“五大核心策略”⁴，深耕客群、创新驱动、融入文化、强化责任、严控风险，全方位提升品牌影响力，打造精品银行。**二是健全人才培育体系。**全力实施人才兴行战略，针对新员工、业务骨干、管理人员等不同层级，制定个性化培养计划，完善人才梯队。依托常银学校，打造涵盖高管、中层、骨干与青年员工的优质讲师队伍，开展多层次培训与经验分享，全面提升员工素养。**三是拓宽员工发展通道。**加速智慧厅堂建设，推动柜员转岗，优化从服务经理到高级客户经理的七级晋升体系。明确不同岗位员工的学习重点，打通员工职业发展通道，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与创造力。

（三）立足社会担当，展现金融力量与责任担当

一是夯实政策执行基础。坚守支农支小主责主业，严格落实全行“三高三低”⁵村镇银行“六多六少”⁶原则，针对原有村行与并购村行，分别制定发展策略，借鉴成功经验，探索特色发展道路，确保战略定位不变。**二是担当客户发展伙伴。**在经济转型期，重新审视经营理念与激励机制，以积极心态陪伴客户应对挑战。关注客户财务压力，提供针对性金融服务，助力企业与客户稳健发展。**三是筑牢风险防控壁垒。**适应“四强”环境⁷，做到“三稳”，即稳经营发展、稳风险合规、稳队伍人心。高度重视案件防控与合规管理，提前做好合规“三问”⁸。建立健全法律服务顾问体系，加强法律风险防控，确保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协同共进。

² 分别是“没有不还款的客户、只有做不好的银行”的自省文化，“不拿客户一张纸、不抽客户一支烟”的廉洁文化，“眼见为实、交叉检验”的风险文化，“人熟地熟情况熟、只看第一还款来源”的信贷文化，“注重人品意愿、帮助客户渡过难关”的清收文化。

³ 母行和村行，本地和异地，机关和机构，小微和非小微，科技和业务，前台和中后台、分行内部，银行和政府。

⁴ 一要深耕客群服务，提升品牌价值；二要加强创新驱动，强化品牌力量；三要融入企业文化，深化品牌内涵；四要强化社会责任，展现品牌担当；五要严控声誉风险，保护品牌形象，打造客户信赖、员工认同、股东信任、社会认可的“金字招牌”，争创精品银行，争当建设中国特色金融文化的排头兵，筑梦百年常银。

⁵ “三高”一是总贷款占总资产之比高，二是个人贷款占总贷款之比高，三是个人经营性贷款占个人贷款之比高；“三低”一是5000万元以上贷款占比低，二是涉政贷款占比低，三是房地产贷款占比低。

⁶ 即多做个人业务少做公司业务，多做经营类业务少做消费类业务，多做信用类业务少做抵押类业务，多做农村业务少做城市业务，多做小金额业务少做大金额业务，多做难而正确的事少做天上掉馅饼的事。

⁷ 强管理、强监管、强问责、强竞争。

⁸ 合不合规？哪里不合规？怎么样才合规？

议案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形成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已经本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附件：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职责，持续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状况等进行有效监督，深化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监督，保障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维护了公司、股东、职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

（一）提升参会议事效能，压实监督基础

召开监事会会议 5 次，审议议案 30 项，审阅报告 59 项；召开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会议 2 次、监督委员会会议 4 次，审议议案 29 项，对重大事项独立发表意见建议，有效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组织监事列席股东大会 2 次（7 人次）、董事会会议 7 次（33 人次），监事全程监督各项议案审议表决，发表独立意见 15 条，监事长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监事会工作报告，推动公司治理有效运行。监事长列席行办会 20 次、行务会 9 次，组织召开不良资产责任认定会 13 次，派人列席招标评审会 40 次、财审会 30 次，第一时间掌握重大经营活动信息，监督重要事项合规决策，提出经营管理改进意见。

（二）提升五项监督实效，落实监督主责

一是履职监督方面，落实新监管要求，调优董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注重董事会、经营层 2024 年上半年合规履职评价，提出改进建议，持续提高董监高的履职效能。二是财务监督方面，重点监督定期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的合规性，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出具监督意见，持续关注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三是内控监督和风险监督方面，组织做好 5 个规定动作：评估 2023 年

度发展战略风险，提出下阶段战略发展规划建议；检查评估呆账核销和资产风险分类情况，把握全行重点风险状况，推动风险化解实施；检查评估内控体系架构建立及执行情况，指出内控缺陷，提出完善建议；检查评估岗位责任落地情况，推动内部管理升级。**组织做优 4 个自选动作：**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专项检查、业务连续性专项检查、反洗钱工作专项检查和线上贷款专项检查，向董事会和行长室共计出具 12 方面风险管理意见。**四是信披监督方面，**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行监督；监督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公平披露，持续把好信披材料监事会复核关口，助力董事会 2024 年度信披工作零差错、公司连续六年荣获上交所信息披露最高 A 级。

（三）调查研究持续深入，开创监督新局

一是独立调研出新成果。持续发挥外部监事的专业特长与职业经验，在推进落实 2023 年跨年调研课题“小微金融数字化转型”的基础上，确立 2024 年“小微金融信贷拓户‘新边疆’”和“新公司法下农商行制度化规范化建设”2 个调研新课题，分别安排 2 名外部监事领衔实施，形成调研成果报告 3 篇，对本行微金业务发展、法律合规建设具有现实参考作用，其中调研报告《新〈公司法〉背景下农商行规范化建设相关问题探讨》被《江苏信合简报〔2024〕66 期（公司治理专刊）》录用。**二是联合调研再下沉。**组织监事与董事一道，继续围绕本行发展战略、市场定位、经营管理、政策落地等重要课题组织开展走访座谈和专题调研，结合当下经济社会发展现状，检视本行经营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难点，提出改进工作意见建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5 月调研杭州恒生电子和阿里巴巴总部，近距离了解金融科技最新发展动态；8 月调研盘龙兴福村行、江川兴福村行，实地了解兴福村行的发展经验和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扩大监事监督的广度和深度。

（四）能力建设加快推进，提升履职水平

一是严格落实党委决定，促进党委会与监事会之间的信息沟通，确保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得到有效发挥。**二是坚定维护本行和职工利益，**重点关注与职工利益相关的政策法规、规章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并提出意见建议。职工监事在公司职代会作履职报告，主动接受职工代表监督，推动监事会工

作更好开展。三是保障和发挥 2 个专委会的议事和监督职能，监事会监督委员会排查风险效能进一步提高，全年组织专项评估和检查 11 项；积极组织监事参与董事会会议质询讨论，共计发表意见建议 16 条；组织全体监事参加 ESG 评价专题培训、反洗钱专题培训，以及全省农商行监事培训班，监事履职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二、2024 年监事会就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财务报告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财务报告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重大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对重大投资事项，监事会未发现内幕交易或损害股东权益的行为。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管理严格遵循有关规章、规定，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交易结果公允，未发现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七）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八）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和报告内容，监事会没有异议。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化之年，也是第八届监事会工作的深化之年。监事会将严格落实党管金融原则，根据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在传承中前进，在改革中提升，聚焦监督主责，创新监督方式，深入开展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内控监督和风险管理监督，做实专项检查评估和调查研究，进一步提升监督工作的独立性和有效性，依法合规、稳妥有序推进监事会改革，助力公司治理能力再上新台阶。

（一）对标公司治理要求，提升监事会运行质效

一是做细工作规划。以省联社公司治理监事会基础工作年度要求为导向，精准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按季推进落实。**二是强化监事参会议事。**提升股东监事、外部监事发表意见建议的针对性和可用性，推动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例会提质增效；积极组织监事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切实做好监事现场质询；派员参加贷审、财审、招标等重要经营层会议，常态监督重要事项合规决策。**三是深化监事调研赋能。**聚焦“以客户为中心，以价值为导向，锻造发展韧性，激活创新活力”的公司年度经营管理指导思想，持续提升董事监事联合调研质效，深度发挥外部监事专业特长，组织监事独立调研不少于 2 次，及时向董事会和经营层提出意见建议，并提炼调研成果投报《江苏信合简报》。

（二）对标监督保障要求，提升监事会监督质效

一是结合监管 2025 年新要求，做好董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持续规范董监高履职行为；优化内控执行情况和岗位责任落地情况检查评估，持续压实管控措施和岗位责任。**二是围绕公司“一核两翼三重点”**年度工作安排，将“风控重点”融入监事会监督工作，选准内控监督和风险监督切入点，用好内审资源，开展不少于 2 次风险检查评估。**三是做好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审核分析，**出具客观公正意见；持续把好董事会信息披露复核关。

（三）对标上市银行管理要求，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

一是**进一步强化制度保障**。保持政策敏感性，综合对照银监、证监及省联社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以新《公司法》为根本遵循，及时跟进完善监事会履职的各项内部制度，进一步推进监事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二是**进一步强化能力建设**。常态组织监事学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不断提升专业知识储备；围绕监事基本职责，加强同业交流和专家指导，学习借鉴先进做法，不断提升业务实操能力。三是**进一步优化履职环境**。以保障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及其他经营管理会议权利为基本，持续健全股东监事、外部监事与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之间的沟通交流机制，创造创优履职环境，保证股东监事和外部监事在公司的履职时间及履职质量达到监督要求。

议案三：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1〕15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2021 年修改）》要求，本行编制完成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报告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附件：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

议案四：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各位股东：

本行制定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该方案已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附件：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24 年以来，本行聚焦主责主业，坚持支农支小，积极探索业务发展新模式、新业态，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经营目标。根据目前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及本行中长期发展目标，本行拟定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根据董事会意见，现将本行 2024 年度决算报告和 2025 年财务预算方案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集团主要经营指标

1、资产总额 3,665.8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21.25 亿元，增幅 9.61%，预算执行 100.43%，主要由于本行做小做散持续深耕，聚焦经营信保类客群，信贷规模保持增长，贷款总额 2,408.62 亿元，较年初增幅 8.28%。

2、负债总额 3,359.1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85.88 亿元，增幅 9.30%，预算执行 100.27%，主要由于本行持续优化负债结构，存款规模稳固增长，存款总额 2,865.46 亿元，较年初增幅 15.57%。

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1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32 亿元，增幅 16.20%，预算执行 97.15%，基本完成全年预算目标，主要由于本行积极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利息净收入稳步增长，代销类中收快速发展，同时扎实推进降本增效工作，成本收入比稳步下降。

4、主要指标情况：

总资产收益率 1.16%，较上年末提高 0.03 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5%，较上年末提高 0.46 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 14.19%，较上年末提升 0.33 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8%，较上年末提升 0.76 个百分点；

不良贷款率为 0.77%，较上年末提升 0.02 个百分点；拨贷比为 3.86%，较上年末下降 0.18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为 500.51%，较上年末下降 37.37 个百分点，均高于监管标准。

（二）母公司主要经营指标

1、资产总额 3,139.0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53.67 亿元，增幅 8.79%。其中：贷款总额 1,972.5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64.22 亿元，增幅 9.08%。

2、负债总额 2,866.7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23.86 亿元，增幅 8.47%。其中：存款总额 2,329.3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89.67 亿元，增幅 14.20%。

3、净利润 34.9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65 亿元，增幅 15.32%。

4、不良贷款率 0.71%，较上年末提升 0.01 个百分点；拨贷比为 3.98%，拨备覆盖率为 560.42%，均高于监管标准。

（三）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常熟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二、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合并口径）

展望 2025 年，困难与挑战不少，同时新的机会也在孕育。本行在制定 2025 年经营预算时，重点关注去年全年预算的执行情况、资产负债结构、战略发展规划、机构人员发展情况等因素，同时考虑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多层次影响。预计 2025 年末本行资产总额将突破 3,850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8 亿元。

（一）2025 年资产负债预算

预计 2025 年末总资产 3,850 亿元，总负债 3,525 亿元，所有者权益 325 亿元。

1、资产状况

总资产预计年末余额达 3,850 亿元，较年初增幅约 5%。

2、负债状况

总负债预计年末余额达 3,525 亿元，较年初增幅约 5%。

3、权益状况

所有者权益预计年末余额达 325 亿元，较年初增幅约 5%。

（二）2025 年财务预算

预计 2025 年全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8 亿元，增幅约 8%。

2025 年，本行将按照董事会的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省联社党代会“3741”战略部署，坚持“两定两创”，以客户为中心，以价值为导向，锻造发展韧性，激活创新活力，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为打造百年常银而努力奋斗，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投资者。

议案五：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本行制定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已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附件：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4 年度，本行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母行税前利润总额 4,118,857,863.63 元，所得税费用 619,999,844.01 元，当年实现净利润 3,498,858,019.62 元。年末母行未分配利润额为 7,471,209,439.43 元，可供分配利润 10,970,067,459.05 元。

本行就 2024 年度利润提出如下分配方案：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按当年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49,885,801.96 元。

2. 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以及省联社相关要求，按当年税后利润的 2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99,771,603.92 元。

3. 综合考虑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对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及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决定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

议案六：

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各位股东：

根据监管部门以及本行《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本行对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进行了预计，并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附件：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日常关联交易是指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利益转移事项，主要是本行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与关联方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授信类、资产转移类、服务类以及存款和其他类等常规业务。

二、2025 年度关联方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公允原则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即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本行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如下：

（一）授信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集团或关联 自然人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预计 额度	2024 年末用信 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900,000	313,549
常熟市发展投资 有限公司及其关 联企业	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104,556
	常熟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40,000
	常熟市吴越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0
	江苏吴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50,000	28,000
	常熟市德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	94,000
	中电常熟配售电有限公司	30,000	0
	合计	1,230,000	366,556
江苏江南商贸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及其关联企业	江苏江南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9,000	84,000
	常熟建筑装饰材料市场有限公司	150,000	0
	常熟市化工轻工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28,149
	常熟国际饭店有限公司	66,000	36,000
	常熟阅山轩假日休闲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0
	苏州常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37,000	1,990
	江南绿电（苏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	0
	江南绿能（苏州）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	0
	苏州江南爱充电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12,553

	常熟市梓桐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	523
	苏州江南爱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0
	合计	603,500	163,215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80,000	95,500
兴福村镇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7,800,000	670,000
常熟市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80,900
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	0
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39,094
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0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
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0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
常熟市凯润润滑油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0
常熟市南方薄型钢管有限公司		1,500	800
关联自然人		100,000	23,920
合计		16,275,000	1,753,534

注：上述 2024 年末用信余额不含应计利息，日常关联交易可以滚动发生，任一时点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预计额度。

（二）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2025 年预计额度	2024 年交易金额
所有关联方	3,000	2,468

（三）存款和其他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类型	2025 年预计额度	2024 年末存款和其他类余额
关联法人	1,170,000	505,553
关联自然人	500,000	229,102
合计	1,670,000	734,655

（四）服务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2025 年预计额度	2024 年交易金额
所有关联方	46,000	39,248

三、关联方介绍

（一）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426,272.66 万元，法定代表人：任德

奇。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各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许可批复文件为准）；经营结汇、售汇业务。截至 2024 年 9 月末，总资产 145,947.09 亿元，净资产 11,397.54 亿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961.23 亿元，净利润 694.12 亿元。

（二）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88,381.3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学峰。经营范围：投资交通、能源、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其他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开发建设、市场配套服务。截至 2024 年 9 月末，总资产 2,789,502.57 万元，净资产 885,721.01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81,500.16 万元，净利润 -1,711.63 万元。

常熟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2,7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田维兴。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截至 2024 年 9 月末，总资产 7,780,043.13 万元，净资产 2,843,288.44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99,964.47 万元，净利润 17,589.55 万元。

常熟市吴越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3,436.2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学峰。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截至 2024 年 9 月末，总资产 1,135,905.32 万元，净资产 411,110.36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80,907.42 万元，净利润 9,723.59 万元。

江苏吴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倪佳。经营范围：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账管理；与本公司商业保理业务相关的信用风险担保及咨询服务；资信调查与评估。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97,153.75 万元，净资产 38,434.14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4,607.04 万元，净利润 2,467.84 万元。

常熟市德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倪佳。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商务咨询。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40,536.74 万元，净资产 58,695.41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5,295.61 万元，净利润 2,009.73 万元。

中电常熟配售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1 万元，法定代表人：蒋伟。经营范围：供电、配电、售电业务；电力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电力工程设计、施工；充电桩的设计、施工、销售、租赁、运行维护服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用电咨询；分布式能源承装、承修、运营；电力储能；配电网建设、运营；多能互补综合能量管理；综合智慧能源的开发、设计、施工。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24,282.57 万元，净资产 23,707.29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6,298.80 万元，净利润 2,615.17 万元。

（三）江苏江南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江苏江南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9,000 万，法定代表人：钱晓锋。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纺针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高新技术产品开发，租赁及物业管理，仓储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市场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软件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互联网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信息系统运营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423,951 万元,净资产 142,096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7,307 万元,净利润-64 万元。

常熟建筑装饰材料市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钱军。经营范围:商品房开发与销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停车服务;建筑材料、装饰装潢材料、厨卫设备、灯具、家具、木材、钢材、家用电器及配件、花鸟虫鱼销售;木材加工,木制品制造,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住宿、餐饮服务;咖啡馆服务,茶座服务;足浴服务,美容服务;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家居用品、农产品销售;市场管理,市场摊位租赁;商务信息咨询;儿童室内娱乐服务;教育信息咨询,房地产中介、房产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2,416 万元,净资产 8,992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5,314 万元,净利润 1,457 万元。

常熟市化工轻工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国兴。经营范围:无机化学品、橡胶、塑料、扁钢贸易。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21,493 万元,净资产 5,184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42,682 万元,净利润 143 万元。

常熟国际饭店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4,880 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宏雷。经营范围: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歌舞厅娱乐活动、理发服务;室内游泳馆;干洗;卷烟、雪茄烟、日用百货、纺织品零售;酒店管理、会务服务;集体用餐配送。停车场服务;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51,360 万元,净资产 18,680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7,843 万元,净利润-2,592 万元。

常熟阅山轩假日休闲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倪小雯。经营范围: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足浴服务;歌舞娱乐活动;棋牌室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市场营销策划;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健身休闲活动;外卖递送服务;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互联网销售;家具销售;品牌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休闲观光活动;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总资产 12,100 万元,净资产 161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548 万元,净利润-883 万元。

苏州常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马晓阳。经营范围：门卫、巡逻、守护（不含武装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安全风险评估、区域秩序维护等保安服务；门卫、巡逻、守护、押运、随身护卫、安全咨询、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区域秩序维护等保安培训；信息化软硬件开发、集成及运用；承接消防、电子与智能化、道路交通系统工程；劳务派遣；消（安）防（安全、信息、专项）技术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停车场（点）管理服务；研发、营销、保养、维修消（安）防产品（除以上项目涉及专营、专项审批项目的经批准后方可经营的产品）和道路交通设施；动产、不动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酒店管理；物业管理；票务代理服务；停车场服务；日用品销售；洗烫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烟草制品零售。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46,156 万元，净资产 23,056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6,543 万元，净利润 2,017 万元。

江南绿电（苏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倪建华，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合同能源管理；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3,012.64 万元，净资产 1,940.59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312.04 万元，净利润 -68.50 万元。

江南绿能（苏州）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倪建华。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合同能源管理；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3,193.68 万元，净资产 1,584.35 万元；2024 年 1 月-12 月，营业收入 422.39

万元，净利润 166.61 万元。

苏州江南爱充电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金洁。经营范围：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停车场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9,478 万元，净资产 1,642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3,630 万元，净利润 30 万元。

常熟市梓桐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倪建华。经营范围：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合同能源管理；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867 万元，净资产 326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7 万元，净利润 9 万元。

苏州江南爱停车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敦敦。经营范围：停车场智能管理系统开发并提供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及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停车软件及硬件开发与销售；停车设备、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计算机硬件及外围设备、通信设备、交通安全设施、仪器仪表的销售及安装；智能化安装工程施工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停车场服务；清洁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3,275 万元，净资产 1,254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4,941 万元，净利润 158 万元。

（四）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朱勤保。经营范围：家用电器、冷冻设备、制冷设备、压缩机、换热设备、机床设备、电子产品、电动机及配件、电动车辆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07,817 万元，净资产 50,066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8,292 万元，净利润 1,422 万元。

（五）兴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8,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孙明。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和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和代理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和金融债券；投资设立和收购村镇银行；为村镇银行提供代理支付清算、政策咨询、信息科技、产品开发、运营支持、培训等中后台服务；受村镇银行委托申请统一信用卡品牌；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6,242,802.55 万元，净资产 498,044.29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67,445.81 万元，净利润 56,574.38 万元。

（六）常熟市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

常熟市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95,585.10 万元，法定代表人：顾洪良。经营范围：污水处理项目投资建设、资产租赁；固体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理项目投资运营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截至 2024 年 9 月末，公司总资产 916,815.3 万元，净资产 185,204.5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50,391 万元，净利润 2,180 万元。

（七）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原常熟开关厂）

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原常熟开关厂），注册资本 38,13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春华。经营范围：研发、制造和销售中高压配电开关及控制设备、低压配电开关及控制设备、专用低压电器、电器传动自动化电器设备、电力控制或配电用电力板、盘、控制台、控制柜、电力集成电路、继电器等。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414,733 万元，净资产 304,851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61,192 万元，净利润 53,938 万元。

（八）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施健。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健康保险、

意外伤害保险、与贷款标的物相关的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企业财产保险、人寿保险、机动车辆保险）。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3,370,754.10 万元，净资产 317,424.94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65,737.78 万元，净利润 12,100.71 万元。

（九）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083.11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波。经营范围：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办理外汇汇款、外币兑换；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提供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3,726,977.56 万元，净资产 286,004.01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39,008.92 万元，净利润 14,945.33 万元。

（十）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880.2755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杨树桐。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外汇业务，包括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担保以及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5,239,664.84 万元，净资产 414,188.74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34,047.98 万元，净利润 37,362.69 万元。

（十一）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7,519.69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顾金标。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3,437,989.77 万元，净资产 307,354.67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41,488.86 万元，净利润 28,040.61 万元。

（十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99,774.8282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白俊伟。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为准；基金销售业务。截至 2024 年 9 月末，总资产 42,639,086.09 万元，净资产 2,857,776.81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585,977.44 万元，净利润 121,353.34 万元。

（十三）常熟市凯润润滑油销售有限公司

常熟市凯润润滑油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 万元，法定代表人：史佳懿。经营范围：润滑油、柴油、燃料油、石脑油、白油、3 号喷气燃料、石油醚、氢氧化钙、油桶、五金配件、管道配件、汽车用品、钢材及金属材料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1,726.8 万元，净资产 850.2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3,087.2 万元，净利润 10.4 万元。

（十四）常熟市南方薄型钢管有限公司

常熟市南方薄型钢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振华。经营范围：冷轧带钢、板材、镀层带钢、高强度带钢、精密焊管制造、加工。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总资产 803 万元，净资产 438 万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397 万元，净利润 11 万元。

（十五）关联自然人

关联自然人包括：

1. 本行的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 本行分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其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

3. 本行的主要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 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

议案七：

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各位股东：

本行拟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为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德勤华永是国内最早和最有影响力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在以往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对德勤华永的服务质量、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的判断，拟续聘德勤华永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9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0 万元。

本议案已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八：

增补执行董事

各位股东：

为更好地专注于本行控股子公司兴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改革发展工作，着力推动兴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近日，孙明先生向本行董事会提请辞去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职务并递交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审核通过，拟增补唐志锋先生为本行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唐志锋先生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其董事任职资格尚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

附件：唐志锋先生简历

附件：

唐志锋先生简历

唐志锋先生 1977年10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1998 年 9 月参加工作，历任常熟市赵市信用社柜员、信贷员，常熟市信用社办公室、财务会计部办事员，常熟农商银行资金部办事员，办公室副主任、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海门支行行长，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战略规划部总经理，兴福村镇银行副行长、董事、董事会秘书，监事长。现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兼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党群工作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战略规划部总经理。

报告一：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2024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报告，详见附件。

本行独立董事共五位，分别是：蔡则祥、范径武、庞凌、周月书、周梅。

独立董事蔡则祥述职报告

作为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本人蔡则祥，1958 年出生，现任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兼任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起当选公司独立董事，现担任公司董事会金融廉洁与伦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及公司附属企业任职或享有权益，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听取报告、研读资料、质询讨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 7 次，亲自出席会议 7 次；作为董事会金融廉洁与伦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并主持了 2 次会议；作为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出席了 4 次会议；亲自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对提交专门委员会及董事会的议案，本人能够在会前认真阅读相关文件材料，全面了解各项议题背景，在会上与各位董事研究讨论，客观独立地发表建议意见，对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参加培训、调研情况

2024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会议、定期听取公司高管层经营管理情况报告，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的整体了解。2024 年 4 月，参加常熟银行组织

的社会责任（ESG）主题交流分享会，参加 2024 年银行业公司治理四季讲堂第一讲：《G20/OECD 公司治理原则（2023）》培训。2024 年 5 月，听取常熟银行村镇银行发展情况汇报。实地开展金融科技、银行业数字化转型专题调研。2024 年 7 月，参加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江苏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专题培训和治企兴企调研。2024 年 8 月，听取常熟银行云南地区村镇银行发展情况汇报并开展实地调研。2024 年 11 月，参加全省农商银行董事监事及省联社部分理事培训班。

（三）学习和其他工作情况

在日常工作中，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各项规定，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与中小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交流，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能力。在此基础上，本人持续关注监管变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与高管层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合理性，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深入交流，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及时将有关信息反馈给公司，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三、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在 2024 年，本人始终密切关注公司的日常运营状况以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各项决议的执行进展，尤其聚焦于公司的战略规划、治理结构、全面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合规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创新以及绩效考核等关键领域。本人积极建言献策，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有益参考，全力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对于公司经营管理，本人重点关注并提出以下建议：一是在对外投资方面，抓住政策机遇，开展与主责主业相符合的投资、收购项目。在吸收合并机构的过程中，强化文化融合工作，确保新机构在文化理念、管理方式和业务流程上与公司整体保持一致。二是在风险防控方面：注重防控风险，防微杜渐。针对核销贷款，公司需进一步加强风险防控能力，特别是加强对债权的催收力度，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同时，优化风险评估机制，结合新模式、新业态、新产业的转型变化，寻求发展空间，确保资产质量稳定。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本人本着客观、独立、公正、审慎的原则，从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在任期内勤勉尽责，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不受公司主要股东或者与公司主要股东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独立董事范径武述职报告

作为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本人范径武，1971 年 8 月出生，现任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兼任浙江省信息技术标准化委员会委员、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理事、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WG3 工作组成员。2023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并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及公司附属企业任职或享有权益，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等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听取报告、研读资料、质询讨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 7 次，亲自出席会议 7 次；作为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并主持了 3 次会议；作为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出席了 5 次会议；亲自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对提交专门委员会及董事会的议案，本人能够在会前认真阅读相关文件材料，全面了解各项议题背景，在会上与各位董事研究讨论，客观独立地发表建议意见，对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参加培训、调研情况

2024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会议、定期听取公司高管层经营管理情况报告，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的整体了解。2024 年 4 月，参加常熟银行组织的社会责任（ESG）主题交流分享会，参加 2024 年银行业公司治理四季讲堂第一讲：《G20/OECD 公司治理原则（2023）》培训。2024 年 5 月，听取常熟银行村镇银行发展情况汇报。实地开展金融科技、银行业数字化转型专题调研。2024 年 7 月，参加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江苏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专题培训和治企兴企调研。2024 年 8 月，听取常熟银行云南地区村镇银行发展情况汇报并开展实地调研。2024 年 9 月，开展独立董事调研及完成调研报告《商业银行金融科技洞察分析》。

（三）学习和其他工作情况

在日常工作中，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各项规定，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与中小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交流，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能力。在此基础上，本人持续关注监管变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与高管层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合理性，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深入交流，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及时将有关信息反馈给公司，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三、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2024 年度，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动态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的落实情况，重点关注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治理情况、全面风险管理、内控制度、合规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创新、绩效考核等方面，积极献言献策，为董事会决策的有效性发挥积极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对于公司经营管理，本人重点关注并提出以下建议：建议进一步加大对数字化转型的投入，尤其在机构服务和财富管理业务方面深化数字化应用，优化现有业务流程，提升服务效率和质量；同时，加快机构服务数字化平台建设，整合资源，打造一站式服务系统，为机构客户提供更高效、精准的服务。在财富管理领域，建议通过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实现客户资产配置的智能化和个性化，并加强数字化工具的应用，提升客户体验和粘性。此外，还需重视数字化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强化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为数字化转型提供坚实保障。希望公司能

将数字化转型作为战略重点，推动业务高质量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本人本着客观、独立、公正、审慎的原则，从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在任期内勤勉尽责，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不受公司主要股东或者与公司主要股东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独立董事庞凌述职报告

作为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本人庞凌，1972 年 8 月出生，现任苏州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秘书处（学位办）副秘书长（副主任），王健法学院教授，兼任苏州法特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民革苏州市副主委。2023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并担任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及公司附属企业任职或享有权益，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等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听取报告、研读资料、质询讨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 7 次，亲自出席会议 7 次，并出席公司股东大会 1 次；作为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并主持了 5 次会议；作为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出席了 4 次会议；亲自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对提交专门委员会及董事会的议案，本人能够在会前认真阅读相关文件材料，全面了解各项议题背景，在会上与各位董事研究讨论，客观独立地发表建议意见，对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参加培训、调研情况

2024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会议、定期听取公司高管层经营管理情况报告，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的整体了解。2024 年 4 月，参加常熟银行组织的社会责任（ESG）主题交流分享会，参加 2024 年银行业公司治理四季讲堂第一讲：《G20/OECD 公司治理原则（2023）》培训。2024 年 5 月，听取常熟银行村镇银行发展情况汇报。实地开展金融科技、银行业数字化转型专题调研。2024 年 7 月，参加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江苏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专题培训和治企兴企调研。2024 年 8 月，听取常熟银行云南地区村镇银行发展情况汇报并开展实地调研。2024 年 9 月，开展独立董事调研及完成调研报告《关于普惠金融国有大行下沉后中小银行经营发展的报告》。

（三）学习和其他工作情况

在日常工作中，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各项规定，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与中小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交流，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能力。在此基础上，本人持续关注监管变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与高管层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合理性，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深入交流，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及时将有关信息反馈给公司，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三、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2024 年度，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动态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的落实情况，重点关注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治理情况、全面风险管理、内控制度、合规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创新、绩效考核等方面，积极献言献策，为董事会决策的有效性发挥积极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对于公司经营管理，本人重点关注并提出以下建议：一是进一步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优化不良资产处置机制，通过市场化、法治化、数字化手段，提升处置效率和回收率。二是加强吸收合并机构的风险管控和制度建设。在推进机构整合和业务拓展过程中，建议公司完善风险管理制度，明确责任分工，强化对新吸收合并机构的全流程风险监控，确保各项业务操作有章可循。此外，建议加强对新机构的合规培训，提升员工风险意识和合规操作水平。三是在主责主业发展的前提下，兼顾股东回报。公司应继续聚焦核心业务，提升经营效益，确保业务

稳健发展。在此基础上，建议优化利润分配机制，合理规划留存收益与股东分红比例，确保股东能够分享公司成长带来的红利，同时为公司未来发展保留必要资金。通过平衡业务发展与股东回报，增强股东对公司长期发展的信心。四是注重企业文化的建设与传承。建议公司进一步强化企业文化建设，通过优化文化体系、改善工作环境、加强员工培训等方式，提升员工的归属感和凝聚力。同时，建议公司积极传播企业文化，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为高质量发展提供精神动力和文化支撑。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本人本着客观、独立、公正、审慎的原则，从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在任期内勤勉尽责，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不受公司主要股东或者与公司主要股东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独立董事周月书述职报告

作为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本人周月书，1973 年 10 月出生，现任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省金融业联合会“三农”与小微金融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农村发展学会理事、江苏省国际金融学会理事。2023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及公司附属企业任职或享有权益，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等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听取报告、研读资料、质询讨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 7 次，亲自出席会议 7 次；作为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并出席了 4 次会议；作为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出席了 5 次会议；亲自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对提交专门委员会及董事会的议案，本人能够在会前认真阅读相关文件材料，全面了解各项议题背景，在会上与各位董事研究讨论，客观独立地发表建议意见，对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参加培训、调研情况

2024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会议、定期听取公司高管层经营管理情况报告，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的整体了解。2024 年 4 月，参加常熟银行组织的社会责任（ESG）主题交流分享会，参加 2024 年银行业公司治理四季讲堂第一讲：《G20/OECD 公司治理原则（2023）》培训。2024 年 5 月，听取常熟银行村镇银行发展情况汇报。2024 年 5 月 30 日赴杭州恒生电子、阿里云金融行业大模型等企业开展实地专题调研。2024 年 7 月，参加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江苏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专题培训和治企兴企调研。2024 年 8 月，听取常熟银行云南地区村镇银行发展情况汇报并开展实地调研。2024 年 12 月，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反舞弊履职要点及建议“专题培训。2024 年 9 月，开展独立董事调研及完成调研报告《商业银行养老金融服务发展现状及对策建议》。

（三）学习和其他工作情况

在日常工作中，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各项规定，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与中小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交流，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能力。在此基础上，本人持续关注监管变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与高管层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合理性，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深入交流，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及时将有关信息反馈给公司，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三、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2024 年度，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动态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的落实情况，重点关注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治理情况、全面风险管理、内控制度、合规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创新、绩效考核等方面，积极建言献策，为董事会决策的有效性发挥积极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对于公司经营管理，本人重点关注并提出以下建议：一是加强金融科技建设，进一步降本增效。在当前数字化转型加速的背景下，公司应将金融科技建设作为经营管理的抓手，优化业务流程，提升服务效率和精准度。通过数字化手段，实

现成本的精细化管理，降低运营成本，同时拓展服务边界，提升客户体验。此外，建议加强与金融科技公司的合作，引入创新解决方案，推动公司业务模式升级，为降本增效注入新动力。二是抓住政策机遇，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公司应积极把握投资机遇，围绕主责主业开展战略性投资和收购，进一步增强对区域经济发展的金融服务能力。三是针对核销贷款问题，加强调查研究与模式创新，需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深入分析新模式、新业态、新产业的转型变化，精准识别潜在风险点。建议优化动态风险监测机制，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优化风险评估模型，提升风险预警能力。同时，积极探索创新风险防控模式，通过与专业机构合作、引入金融科技手段等方式，拓宽不良资产处置渠道，挖掘潜在发展空间，确保资产质量稳定，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筑牢根基。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本人本着客观、独立、公正、审慎的原则，从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在任期内勤勉尽责，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不受公司主要股东或者与公司主要股东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独立董事周梅述职报告

作为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的经营和业务发展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本人周梅，1978 年 4 月出生，现任苏州工学院商学院教授。兼任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5 月起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并担任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委员、金融廉洁与伦理委员会委员。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及公司附属企业任职或享有权益，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2024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等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听取报告、研读资料、质询讨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 7 次，亲自出席会议 7 次，并出席公司股东大会 1 次；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委员，出席了 3 次会议；作为金融廉洁与伦理委员会委员，出席了 2 次会议；亲自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对提交专门委员会及董事会的议案，本人能够在会前认真阅读相关文件材料，全面了解各项议题背景，在会上与各位董事研究讨论，客观独立地发表建议意见，对所有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参加培训、调研情况

2024 年度，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会议、定期听取公司高管层经营管理情况报告，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的整体了解。2024 年 4 月，参加常熟银行组织

的社会责任（ESG）主题交流分享会，参加 2024 年银行业公司治理四季讲堂第一讲：《G20/OECD 公司治理原则（2023）》培训。2024 年 5 月，听取常熟银行村镇银行发展情况汇报。实地开展金融科技、银行业数字化转型专题调研。2024 年 7 月，参加江苏省上市公司协会江苏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专题培训和治企兴企调研。2024 年 8 月，听取常熟银行云南地区村镇银行发展情况汇报并开展实地调研。2024 年 9 月，开展独立董事调研及完成调研报告《江苏家庭农场经营决策行为影响因素分析及对策研究报告》。

（三）学习和其他工作情况

在日常工作中，本人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各项规定，尤其是对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与中小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交流，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和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能力。在此基础上，本人持续关注监管变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与高管层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合理性，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深入交流，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及时将有关信息反馈给公司，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三、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2024 年度，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经营动态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的落实情况，重点关注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治理情况、全面风险管理、内控制度、合规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创新、绩效考核等方面，积极献言献策，为董事会决策的有效性发挥积极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对于公司经营管理，本人重点关注并提出以下建议：一是建议公司针对对外投资建立常态化收购机制，以提升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效率。一方面，组建跨部门专业团队，纳入业务拓展、财务分析、风险管理、法律合规等多领域人才，形成协同作战的组织架构，确保收购项目的全面评估和精准把控；另一方面，建立股东沟通机制，定期向股东汇报收购项目的战略意义、预期收益与潜在风险，鼓励股东积极参与重大项目决策，凝聚各方智慧与力量，共同推动公司战略落地。二是加强制度建设，动态更新细则。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和监管要求。建议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自身战略调整，及时更新和完善各项业务制度和操作细则。通过定期梳理和优化制度体系，确保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

灵活性，为业务创新和稳健发展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三是坚持“支农支小”初心，深化农业产业链金融服务。作为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力量，建议进一步深化农业产业链上的金融服务，深入挖掘农业产业链上下游客户的金融需求，通过定制化金融产品和服务方案，为农民、家庭农场、涉农企业提供精准融资支持。加强与地方政府、农业部门的合作，拓展客户渠道，提升金融服务的覆盖面和可得性，助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生根，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本人本着客观、独立、公正、审慎的原则，从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在任期内勤勉尽责，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不受公司主要股东或者与公司主要股东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报告二：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本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依法合规开展关联交易，现将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一）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与关联交易相关的会议 5 次，审议通过了《2024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等议案，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议题
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认定本行关联方名单
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常熟市常力紧固件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与关联交易相关的会议 4 次，审议通过了《2024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等议案，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议题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二）关联交易定价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即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三）关联交易流程管理

本行制定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经董事会审核、股东大会审批后执行。在预计额度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监管规定执行，一般关联交易报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重大关联交易经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后提交董事会审批。

（四）关联交易披露与报告

本行年初制定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经董事会审核、股东大会审批后在上交所和《中国证券报》等渠道公开披露，并按监管要求及时报送关联交易数据报表。截至 12 月末，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 17.54 亿元，占资本净额 5.38%，均符合监管规定。

二、关联交易具体情况

（一）授信类关联交易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授信类关联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集团或关联 自然人名称	关联方名称	预计额度	使用额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900,000	313,548.77
常熟市发展投资 有限公司及其关 联企业	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104,555.56
	常熟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	140,000.00
	江苏吴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34,200	28,000.00
	常熟市德盛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3,000	94,000.00
	中电常熟配售电有限公司	30,000	0
合计		767,200	366,555.56
江苏江南商贸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常熟建筑装饰材料市场有限公司	150,000	0.00
	江苏江南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2,000	84,000.00

及其关联企业	常熟市化工轻工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28,148.76
	常熟国际饭店有限公司	66,000	36,000.00
	常熟阅山轩假日休闲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0.00
	苏州常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37,000	1,989.85
	苏州江南爱充电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12,553.27
	常熟市梓桐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610	523.16
合计		565,610	163,215.04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70,000	95,500.00
兴福村镇银行及其控股子公司		9,250,000	670,000.00
常熟市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80,900.00
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	0.00
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39,094.10
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0.00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00
江苏宝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0.00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00
江苏中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8,000	0.00
苏州江南爱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0.00
常熟市凯润润滑油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0.00
常熟市南方薄型钢管有限公司		1,500	800.00
关联自然人		100,000	23,920.07
合计		17,222,310	1,753,533.54

备注：授信类关联交易包括各项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保函、贷款承诺、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证券回购、拆借以及其他实质上由银行机构承担信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

（二）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金额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287.80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20.70

苏州江南爱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54.54
常熟市白雪电器总汇有限公司	4.60
合计	2467.64

（三）服务类关联交易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服务类关联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金额 (支出)	交易金额 (收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	6.46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05	0.00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46.57	0.00
苏州常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2059.18	0.00
连云港东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0.00	0.00
常熟国际饭店有限公司	186.31	0.00
常熟市常安特种守押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8279.18	0.00
常熟市王四酒家有限责任公司	265.32	0.00
常熟阅山轩假日休闲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79.63	0.00
苏州江南优品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6473.30	0.00
苏州时代江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61.34	0.00
苏州江南爱停车科技有限公司	9.72	0.00
常熟建筑装饰材料市场有限公司	14.06	0.00
常熟市江南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61.20	0.00
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0.00
上海恒生聚源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98.00	0.00
中电常熟配售电有限公司	45.62	0.00
交通银行信托有限公司	447.00	0.00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0.00	0.00
合计	39241.48	6.46

（四）存款类和其他类关联交易

1. 定期存款关联交易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定期存款关联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定期存款余额	结构性存款余额
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225000.00	60,000
中电常熟配售电有限公司	76000.00	0
常熟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2000.00	0

江苏白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	0
常熟市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	0
江苏蓝天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	0
苏州常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	0
常熟建筑装饰材料市场有限公司	600.00	0
常熟市常安特种守押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600.00	0
常熟市凯润润滑油销售有限公司	480.00	0
常熟市南方薄型钢管有限公司	360.00	0
常熟市白雪电器总汇有限公司	66.30	0
常熟市化工轻工有限责任公司	0.00	0
关联自然人	116251.19	4780
合计	466357.49	64,780

备注：表中数据为定期存款本金和结构性存款本金。

2. 理财类关联交易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理财类关联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名称	理财产品余额
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	90012.20
常熟建筑装饰材料市场有限公司	5435.21
关联自然人	108071.34
合计	203518.75

备注：理财产品余额指关联方认购本行发行的理财产品余额。

报告三：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为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等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及董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履职评价依据

监事会主要依据以下信息对董事会及董事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价：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情况；执行股东大会决策情况；在经营管理重大决策中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情况；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在董事会会议上发表意见情况；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意见或建议情况；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年度述职报告及相互评价情况；董事在公司工作时间情况等。

二、对董事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紧跟国家宏观政策要求，从容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以及行业分化加剧的态势，科学制定《战略发展规划（2024-2026 年）》，坚持“支农支小”战略定位，持续深化公司治理建设，围绕差异化经营策略，以客户为中心、以营收为导向，全面强化风险管控，推动经营层较好完成全年经营目标，公司发展韧性和创新活力持续增强，实现新三年高质量发展良好开局。公司连续七年获评中国银行业协会“陀螺”体系评价县域农商行第一，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银行 1000 强排名提升至第 385 位，在中国银行业 100 强榜单提升至第 76 位，主体信用评级保持最高等级 AAA。

（一）董事会工作效能持续提升

一是依法合规召开各类会议。董事会全年召开会议 7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45 项，审阅各类报告 60 项；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 13 项。充分发挥董事会战略管理、资本管理、风险管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决策作用。

二是履职能力稳步进阶。董事会多措并举，积极组织系列培训和实地调研活动，

赋能董事精准洞察行业脉搏，提升决策的科学性与前瞻性。组织社会责任（ESG）主题交流分享会、独立董事线上培训等活动 5 场次，同时组织董事赴云南地区兴福号村镇银行和浙江金融科技头部企业开展调研，提升董事在银行业数字化转型、风控、信控及 AI 大模型等前沿领域的能力。三是专委会专业性不断提升。董事会 5 个专委会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定期召开会议，分工明确，权责清晰，运作有效，全年共召开会议 19 次，审议议案 66 项，听取或审阅报告 17 项，行外董事发挥各自在法律、审计、金融、财务等专家领域的顾问作用，为董事会提供科学、精准且极具专业深度的意见。

（二）董事会风控能力持续提升

一是全面优化风险管理体系。董事会积极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持续加强顶层设计，审议通过《合规银行建设工作规划（2024-2026 年）》等议案，审阅《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报告，指导管理层围绕实体经济、民营小微等风险特征，总结出“31524”风险管理体系。坚持“一以贯之”的稳健风控准则、坚持“长期主义”的“支农支小”业务定位、坚持“数智赋能”的联防联控等“三个坚持”主导思想，构建一套完善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深化运用指标管控体系、风险清单式管理、排查提升矩阵、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数字化风控等五项管理工具，对价值创造的两项核心资产业务（信贷、投资）实施全流程管控，运用四项机制（“包干制”“排查制”“汇报制”“伙伴制”）实施多层级、多维度、多角度的合规案防管理，有效提升风险管控能力。二是着力推进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董事会积极推进数字化风控体系建设，指导建立风险模型策略实验室，持续优化分层分类模型和通用预警分模型，建立模型与人工审批、业务实际结果差异分析纠偏机制，动态调整模型与参数。全年信贷系统上线超 400 个功能优化，提升风险模型在贷前、贷中、贷后全流程运用，有效提高了风险防控的精准性和效率。三是持续强化反洗钱管理责任。董事会持续强化反洗钱工作最终责任，定期了解公司反洗钱工作执行情况，审议《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报告》，审阅《反洗钱专项审计的报告》，及时研究公司面临的洗钱风险状况，并作出相应的决策和部署；组织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开展反洗钱专题培训，听取重大洗钱风险案例，了解洗钱风险管理最新要求。

（三）董事会关联管控持续强化

一是强化股东监管遵循与基础管理。董事会持续做好股东股权管理工作，根据监管要求和行业实践经验，建立健全包括公司《章程》《股权管理办法》等在内的一套完善的股东股权管理制度框架，确保股东股权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上市以来，董事会每年审议《主要股东履约评价报告》及《大股东评估报告》，并及时将报告报送监管部门。**二是强化关联交易控制机制建设。**董事会将关联交易专项整治作为日常管理的重要内容常抓不懈，通过制度建设、系统建设、流程建设等多项举措，积极打造规范、合规的公司治理运行机制。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制定《关联方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与关联交易相关的会议 3 次，审议议案 5 项。

（四）董事会资本管理持续强化

一是履行资本管理职责。董事会审议通过《资本管理规划（2024-2026 年）》等议案，持续提升资本使用效率，加强资本管理、强化资本约束，确保资本充足率保持在适当合理水平，保障公司业务健康、持续、稳健发展。公司加权风险资产（RWA）增速逐渐慢于总资产增速，规模增长对资本的消耗减少。**二是推进资本补充工作。**董事会在不断增强内源性资本补充能力的同时，结合监管要求、资本需求、市场窗口等多方面因素，有序推进资本补充。上市以来完成再融资合计 100 亿元，风险抵御能力进一步增强。2024 年末，公司资本充足率 14.19%，一级资本充足率 11.24%，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8%，继续保持稳定。

（五）董事会投关管理持续强化

一是信息披露及时有效。公司在年度报告中及时披露公司基本信息、公司治理信息、股权管理信息、财务会计信息、风险管理信息等，并根据监管要求对年度内发生的重大事项及时披露，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时性、针对性和有效性。2024 年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其他制度性文件等 70 多份，连续六年获上交所信息披露评价最高等级 A 级。**二是高频维护投资者关系。**2024 年，董事会共接待机构投资者现场及电话调研 79 批次，涉及机构投资者 471 家次、631 人次。“线上与线下”并行，参加券商策略会 21 次，涉及机构投资者 229 家次、267 人次。荣获第五届全景投资者关系金奖“杰出 IR 团队”及“杰出董秘”。

监事会肯定董事会 2024 年度履职成效。同时，为持续全面风险管理良好态势，积极应对各项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挑战，建议董事会在机构、员工、运营、

风险合规上持续强化顶层设计，进一步发挥金融廉洁及伦理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专委会的专业决策支持作用，要以更加合理、更加有力的战略决策和监督保障，深化“案防四项机制”建设，切实推动“风控是底线，重点下足细功夫”要求落地扎根，以科学精准的公司治理举措，破局经营管理中现有的和潜在的困难，持续推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同时，鉴于国家反洗钱、反恐怖融资法律法规对于银行履责要求日益提高，建议董事会全面了解公司洗钱风险状况，审阅审定公司洗钱风险自评估工作报告，确保自评估工作规范、有效，并结合洗钱风险自评估结果，督促高级管理层制定洗钱风险管理提升方案和行动规划。在执行风险管理策略基础上，董事会要督促反洗钱考核机制的落实，确保各部门在反洗钱工作中履职到位。

三、对董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

2024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对象为以下人员：执行董事 3 名（薛文、包剑、孙明），股权董事 5 名（王春华、朱勤保、徐学峰、袁翔、陈兴），独立董事 5 名（蔡则祥、范径武、庞凌、周月书、周梅）。

（一）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融合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能坚持党的领导，推进党的建设，维护公司党委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地位。严格执行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事项规程（试行）》等制度，坚持重大事项经党委会研究讨论后提交董事会决策。

（二）履行忠实义务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能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公司的最佳利益行事，严格保守公司秘密，高度关注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事项，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并推动问题纠正。公司全体董事能如实向公司报告本人重大信息及关联关系情况，未发生有损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等其他情况，未发现董事超越职权范围行使权力情况，对涉及自身重大利害关系的事项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回避。忠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股东、存款人的合法利益。坚持诚实守信原则，未发现董事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存款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权益行为。

（三）履行勤勉义务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公司事务，及时了解经营管理和风险状况，按要求出席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审慎判断。全体董事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平均出席率为 98%，亲自出席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平均出席率为 100%，全体董事均达到“亲自出席三分之二以上的现场会议”要求，

不存在不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或无效授权委托的情况；完成年度专题调研任务，积极参加培训。独立董事蔡则祥、范径武、庞凌、周月书、周梅在公司工作时间均在 15 个工作日以上。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庞凌、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周月书，与任职到期的前任在公司合计工作时间均达到 20 个工作日。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勤勉义务行为。

（四）履职专业性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规定等。能够主动加强金融业务学习，持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能够了解自身职责，按照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程序开展工作；能够正确行使董事权力，承担相应义务；能够立足董事会职责定位，结合自身优势、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推动董事会科学决策。

（五）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业道德准则》开展工作，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能够及时、足够获取履职所需的相关信息，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对职责范围内的工作提出独立判断，不受主要股东和内部人控制或干预，推动公司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未发现董事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利用董事地位谋取私利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以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六）履结合规性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董事能够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相应的职责，推动和监督公司守法合规经营。重点关注战略规划、年度经营计划的制定和实施情况，持续了解和分析公司

的运行情况，定期审阅业务经营报告、风险管理报告、审计报告、合规报告等。

（七）执行董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执行董事薛文、包剑、孙明能够维护董事会在战略决策中的核心地位，支持配合监事会的监督工作，确保董事会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及时提交董事会审议，落实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报告制度，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执行和及时反馈。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积极贯彻董事会决策部署，坚持党建与业务融合，坚持支农支小，践行普惠金融，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持续推进资本管理，持续积累发展优势，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行业前列。公司执行董事严格落实党组织决定，**非执行董事**促进党委会与董事会之间的信息沟通，确保了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得到发挥。

（八）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股权董事王春华、朱勤保、徐学峰、袁翔、陈兴，本着对公司和股东高度负责的精神，认真审阅公司发送的各项信息资料，通过开展专题调研、走访基层分支行和客户、与公司管理人员及员工交流沟通、向相关职能部门了解情况、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等多种途径，全面掌握各类议案的信息材料。能够重点关注股东与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对各项议案发表了专业性较强的意见和建议，并作出谨慎的表决。

（九）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蔡则祥、范径武、庞凌、周月书、周梅，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决策过程中不受主要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担任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独立董事蔡则祥、范径武、庞凌、周月书，均能发挥专业特长，勤勉尽责，认真组织开展专门委员会工作，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了专业意见建议；独立董事能积极参加董事会组织的培训活动，能深入职能部门、分支行、村镇银行开展调研活动，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客观公正、专家顾问的作用。

（十）对董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结果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全体董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公司《章程》、内部管理规定，很好地履行了忠实、勤勉义务，体现了应有的履职合规性、

专业性、独立性与道德水准。能够合规参加董事会会议，正确行使董事权利，承担义务和责任；熟悉董事会工作，注重理论学习和实践提升，积极参加监管部门和公司组织的各项学习培训活动，履职能力和履职质效进一步提升；督促高级管理层有效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战略、风险等管理决策，成绩值得肯定。全体董事在持续调查研究并推动成果转化方面，股权董事、独立董事在提出意见建议的前瞻性和针对性等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

结合董事自评互评、董事会评价，监事会对公司执行董事薛文、包剑、孙明，股权董事王春华、朱勤保、徐学峰、袁翔、陈兴，独立董事蔡则祥、范径武、庞凌、周月书、周梅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报告四：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为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等规定，监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履职评价依据

监事会依据以下信息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价：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行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情况；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情况，年度分管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参加经营管理会议情况，在经营管理活动中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情况；对公司报告、信息的审阅与反馈情况；年度述职报告和自评互评情况等。

二、对高级管理层 2024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评价

2024 年，公司高级管理层始终坚守支农支小初心、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沉着应对内外部发展形势，带领公司全体员工逆势而上、创新有为，扛住了多重压力，取得了预期成绩，集团总资产破 3600 亿，总存款破 2800 亿，总贷款破 2400 亿，营收增速、净息差在 A 股 42 家上市银行中保持领先，连续七年获评“陀螺”体系评价县域农商行第一，主体信用评级达到最高等级 AAA。

（一）2024 年，公司高级管理层坚定不移聚焦主责主业

全力支持小微企业。聚焦地方重点产业、“两新”企业、制造业和绿色企业等重点领域企业发展，加大对小微企业、科创企业、首贷户的信贷支持力度，创新产品，搭建平台，激活实体经济发展活力。全年对公信贷户数增 1908 户至 14175 户，支持小口径科创企业 460 户，支持绿色企业 130 户。**全心服务小微主体。**面对行业内卷竞争压力，坚持向下扎根，向小深耕，重点支持经营信保类客群，经营性贷款净增 15.5 亿元，户数净增 9530 户，经营信保类贷款净增 13.3 亿元，

户数净增 7757 户。**全面助力乡村振兴。**“三个信用”创建扩大镇级覆盖面，网格服务更加精准化、精细化，乡区万元户率 75.5%，三星产品覆盖率 87.8%，授信率 76%，用信率 12.4%。

（二）2024 年，公司高级管理层坚定不移聚力风险防控

从容应对风险压力。集团不良贷款率 0.77%，较年初升 0.0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500.51%，较年初降 37.37 个百分点。母行不良贷款率 0.71%，升 0.01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560.42%，降 40.73 个百分点。纯贷款收息率 98.32%，较年初下降 0.33 个百分点。母行全年完成现金清收 4.9 亿元，其中大零售清收 2.9 亿元。**加强全流程风险管理。**“三减三增”取得成效，增移动作业，实现预警信号从发起处理到审批全流程移动化作业，预警信号及时处置率由 90%提升至 98%。增电子资料，用信资料电子化，实现 12 份纸质资料线上化、电子化收集。增分层比例，分层客户占比由 76%提升至 85%。减流程节点，取消授信流程中综合员节点，缩短 30%授信耗时。减工单处理，优化追加担保合同注销流程，减少 70%工单处理量。减人工批复，上线电子授信方案表及电子批复，电子化率由 50%提升至 90%以上。个贷模型审批决策比率由 24%提升至 34%。**切实履行洗钱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新增或修订反洗钱制度 13 项，形成有效的反洗钱内控防线；研讨反洗钱重点工作，总结分析工作进展情况，指出问题不足，提出改进措施；强化各职能部门在信息治理、模型建设、风险排查等方面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关注反洗钱和反诈工作新趋势、新挑战，推动机器学习、知识图谱新技术引入，不断提高工作的效率和准确性。**数据治理取得新进展。**加强组织领导和岗位团队建设，落实制度对标，完善数据标准化建设，强化数据质量管控，积极开展问题数据治理，年度问题数据整改率达 95%以上，实现数据质量检查、分析、评估、整改、考核的闭环管理。荣获省联社数据治理工作优胜单位，首次排名全省农商行第一；荣获江苏监管局 EAST 数据报送优秀组织单位。通过 TMMi-3 级国际认证，为全国县域农商行首家；通过 DCMM-3 级认证，为省内农商行首家。

（三）2024 年，公司高级管理层坚定不移深化改革突破

集中资源重点突破。成立跨条线“十大专班”和 24 个“增长中心”，聚焦具体项目、重点客群，集中资源和人力，探索营收利润可持续增长的发展路径。集团实现营收 109.09 亿元，同比增 10.53%。其中母行营收 82.35 亿元，增 8.90%。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13 亿元，同比增 16.20%。总资产收益率（ROA）1.16%，同比提升 0.03 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14.15%，同比提升 0.46 个百分点。**村行改革稳步推进。**2023 年收购的首家赣榆兴福村镇银行向农、向小、向信用转变，发展势头良好。省内首家“村改支”丹徒支行、运河支行翻牌成立，镇江地区发展空间进一步打开。湖北首例“村合村”落地，宜昌兴福村行（原夷陵村行）合并长阳、当阳、秭归三家，成为全行第二个地级市和总分制村行。**咨询银行持续输出。**天津项目组成功复制“常农商微贷模式”，助力天津农商行微贷规模达到 6.5 亿元；湖州项目组帮助湖州银行培养了一支 50 多人的小微队伍，建立了一整套小微机制和模式。2024 年咨询项目累计创收 3200 万元。

（四）2024 年，公司高级管理层坚定不移强化创新驱动

创新云销和行销模式。网金云销团队线上存款日均增 18.4 亿元；线上贷款增 11.5 亿元；小微云销团队实现 20 万小微客群企微线上运营全覆盖；对公线上直连 1 万多家企业。行销团队聚焦收单客群，全年拓展收单价值商户 5 万户，沉淀活期日均 27.6 亿元，收单交易量超 500 亿。**加快探索新媒体运营。**常银直播全年 220 场，新增视频号 155 个，万人粉丝视频号 15 个，粉丝数新增 100 万，总数突破 300 万，初步形成“明星+专家+员工”的新媒体运营体系。**举办数字创新大赛。**62 个项目报名，最终社区管家智网平台、大零售综合定价体系、征信数据智能解读等 12 个项目获奖。

回顾 2024 年，公司高级管理层面对风险挑战，初心不变、勇于破局，难中求成，履职成绩来之实属不易，值得肯定。同时监事会认为，在 2025 年，高级管理层应继续坚持“两定两创”，以客户中心，以价值为导向，深入剖析高质量发展中存在以下主要问题和不足，科学制定并有效落实解决之策：一是同业内卷，贷款利率持续下行；二是零售资产投放不足，户数增长不达预期；三是活期占比下降，负债结构需要进一步优化；四是零售不良风险持续暴露，新形成不良呈上升趋势；五是债券交易内控管理机制不健全，受到交易商协会自律调查。

同时，鉴于国家反洗钱、反恐怖融资法律法规对于银行履责要求日益提高，建议高级管理层以“合规为本”为基石，“风险为本”为原则，制定洗钱风险管理提升方案。加强数据校验、监控措施，持续提升客户基础信息质量；推进业务

风险监测和洗钱风险监测融合，在客户风险等级、风险名单、风险案例方面形成共享机制，提升风险管理的精准度和全面性。

三、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

2024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评价对象为以下任职时间超过半年的人员：行长包剑，副行长陆鼎昌、李勇、干晴、吴铁军（任期至 2024 年 7 月），行长助理孟炯，董事会秘书孙明（任期至 2024 年 10 月）。

（一）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融合情况

2024 年度，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坚持党委把方向、谋大局、保落实，坚决执行党委前置研究重大事项规程制度，严格落实党组织决定，发挥党委在公司治理中的决策引导作用，科学合理制定各项工作计划。认真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确保科学民主决策。担任公司党委委员的高级管理人员包剑、陆鼎昌、李勇、干晴、吴铁军（任期至 2024 年 7 月），能够促进党委会与董事会、监事会、行长办公会之间的信息沟通，确保了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得到发挥。

（二）履行忠实义务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能以公司的最佳利益行事，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金融方针政策和监管要求，主动接受监管部门和公司监事会监督。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能依照法律法规和议事规则，结合工作分工，正确行使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所赋予的权利，依法合规履行经营管理职责，尽职尽责，勤勉工作，不存在违法违规经营行为，不存在兼任与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相冲突的职务。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能如实向公司报告本人重大信息及关联关系情况，未发生有损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等其他情况，对涉及自身重大利害关系的事项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回避，未发现泄漏公司秘密行为。

（三）履行勤勉义务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地开展工作，有效组织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认真抓好分管业务和相关事务，并按照要求，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报送各类信息，做好工作沟通，较好地发挥了各自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能深入分支机构开展调查研究，指导协调各项工作，

帮助解决经营管理、业务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重视加强与联系点分支行的沟通交流，经常了解掌握联系分支行的业务发展情况，组织协调好联系分支行与地方党政部门的关系，督促联系点分支行全面完成公司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

（四）履职专业性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持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立足行长室职责定位，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推动行长室有效落实。在日常经营管理和决策过程中，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处理复杂问题的知识、技能和经验，对提交行办会审议的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审核判断，体现出较强的管理能力和职业素质。

（五）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业道德准则》开展工作，坚持诚实守信原则，自觉遵守社会公德，不受主要股东和内部人控制或干预，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推动公司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未发现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利用职务和权力便利为本人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或损害公司、股东、存款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利益行为，以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六）履结合规性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能够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相应的职责，推动公司守法合规经营。

（七）行长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行长包剑能够认真贯彻执行党委、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策，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任务，持续加强行长室自身建设，持续完善行长室及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机制，团结带领行长室成员，始终坚守支农支小初心、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迎难而上，勇于突破，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主要目标任务，推动公司经营实力、风控能力、竞争动力和发展活力再上新台阶。

（八）副行长及行长助理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度，副行长陆鼎昌、李勇、干晴、吴铁军（任期至 2024 年 7 月），行长助理孟炯，均能在公司行长包剑的带领下，围绕行长室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和年度重点工作，团结协作，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和分支机构实施分工范围内的工作，加快业务转型、化解风险隐患、促进管理提升，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九）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秘书孙明（任期至 2024 年 10 月）。能认真按照《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考核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协助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开展日常工作，加强与监管部门、券商、律师、会计师事务所及各界媒体的沟通交流，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权管理质效保持高位。

（十）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结果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决策，审慎行使管理职权，坚持稳健经营，严守风险底线，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勤勉敬业，廉洁自律，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下达的各项年度任务，履职成效符合预期，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进入新阶段。未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行为。结合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自评互评和行长室评价，监事会对公司行长包剑，副行长陆鼎昌、李勇、干晴、吴铁军（任期至 2024 年 7 月），行长助理孟炯，董事会秘书孙明（任期至 2024 年 10 月）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报告五：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

为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对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办法》等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监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履职评价依据

监事会依据以下信息对监事会及监事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价：遵守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情况；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情况；参加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发表意见情况；参加监事会组织的调研等活动并提出意见建议情况；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经营层等会议情况；监事参加培训情况；对公司报告、信息的审阅与反馈情况；监事述职报告和自评互评情况等。

二、对监事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

2024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依法依规履行职责，顺利开启第八届监事会工作。监督质效持续提升，保障了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维护了公司、股东、职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一）监督基础持续压实

2024 年度，监事会召开会议 5 次，审议通过议案 30 项，审阅报告 59 项；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监督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审议议案 29 项。会议的召开和议事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全体监事针对各项议案、报告和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事项发表了相应的意见建议。同时，组织监事列席股东大会 2 次（7 人次）、董事会会议 7 次（33 人次），发表独立意见 15 条；监事长列席行办会 20 次、行务会 9 次，组织召开不良资产责任认定会 13

次，派人列席招标评审会 40 次、财审会 30 次，第一时间掌握重大经营活动信息，监督重要事项合规决策。

（二）监督主责持续落实

2024 年度，监事会能够立足监督主责，在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内控监督、风险监督和信披监督上持续发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持续贡献监督力量。**在履职监督方面**，调优董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注重董事会、经营层 2024 年上半年合规履职评价，提出改进建议，持续提高董监高的履职效能。**在财务监督方面**，重点监督定期报告编制和审核程序的合规性，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4 年财务预算方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出具监督意见，持续关注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在内控监督和风险监督方面**，组织做好 5 个规定动作：评估 2023 年度发展战略风险，提出下阶段战略发展规划建议；检查评估呆账核销和资产风险分类情况，把握全行重点风险状况，推动风险化解实施；检查评估内控体系架构建立及执行情况，指出内控缺陷，提出完善建议；检查评估岗位责任落地情况，推动内部管理升级。组织做优 4 个自选动作：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专项检查、业务连续性专项检查、反洗钱工作专项检查和线上贷款专项检查，向董事会和行长室共计出具 12 方面风险管理意见。**在信披监督方面**，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行监督；监督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公平披露，持续把好信披材料监事会复核关口，助力董事会 2024 年度信披工作零差错、公司连续六年荣获上交所信息披露最高 A 级。

（三）调查研究持续深入

独立调研再出成果。在推进落实 2023 年跨年调研课题“小微金融数字化转型”的基础上，确立 2024 年“小微金融信贷拓户‘新边疆’”和“新公司法下农商行制度化规范化建设”2 个调研新课题，分别安排 2 名外部监事领衔实施，形成调研成果报告 3 篇，其中调研报告《新〈公司法〉背景下农商行规范化建设相关问题探讨》被《江苏信合简报〔2024〕66 期（公司治理专刊）》录用。**联合调研继续下沉。**监事监督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扩大，组织监事与董事一道，5 月调研杭州恒生电子和阿里巴巴总部，近距离了解金融科技最新发展动态；8 月调研

盘龙兴福村行、江川兴福村行，实地了解兴福村行的发展经验和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改进工作意见建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

（四）能力建设持续加强

监事会严格落实党委决定，促进党委会与监事会之间的信息沟通，确保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得到有效发挥。坚定维护本行和职工利益，重点关注与职工利益相关的政策法规、规章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并提出意见建议。职工监事在公司职代会作履职报告，主动接受职工代表监督，推动监事会工作更好开展。有力保障和发挥 2 个专委会的议事和监督职能，监事会监督委员会排查风险效能进一步提高，全年组织专项评估和检查 11 项；积极组织监事参与董事会会议质询讨论，发表意见建议 16 条；组织全体监事参加 ESG 评价专题培训、反洗钱专题培训，以及全省农商行监事培训班，监事履职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三、对监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

2024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评价对象为以下人员：职工监事宋毅、黄烨，股东监事钱晓锋、沈梅，外部监事陈德翔、高志玲。

（一）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融合情况

2024 年度，全体监事坚持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对标公司治理新要求，认真落实公司党委部署要求，切实加强董事会、行长办公会上党委前置研究事项监督，确保董事会、行长办公会对同一事项的审议结果和执行，与党委前置研究的意见总体保持一致。

（二）履行忠实义务情况

2024 年度，全体监事能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公司的最佳利益行事，严格保守公司秘密，高度关注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事项，及时向监事会报告并推动问题纠正。全体监事能够如实向公司报告本人重大信息及关联关系情况，未发生有损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等其他情况，未发现监事存在超越职权范围行使权力情形，对涉及自身重大利害关系的事项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回避。

（三）勤勉尽职情况

2024 年度，全体监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参与公司监事会工作，按照年度工作计划，认真完成各类监督检查和调研、培训等。全体监事亲自出席监

事会会议率 97%、出席专委会会议率 100%，不存在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会议情况；股东监事钱晓锋、沈梅，在公司工作时间均在 15 个工作日以上；外部监事陈德翔、高志玲，在公司工作时间均超 20 个工作日。监事会未发现公司监事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怠惰行为。

（四）履职专业性情况

2024 年度，全体监事能够主动加强党管金融思想、金融法律法规、金融业务等学习，用好上级监管部门以及公司组织的培训，并不断在实践中提升履职能力和专业水平。立足监事会职责定位，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验，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推动监事会有效监督、高级管理层提升经营管理质效。

（五）履职独立性与道德水准情况

2024 年度，全体监事能够坚持高标准的职业道德准则，能够充分获取履职所必需的信息，不受主要股东和内部人控制或干预，独立自主地履行职责，推动公司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强化监督职责履行的同时，自觉接受他人监督。未发现监事在履职过程中接受不正当利益，利用监事地位谋取私利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以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六）履职合规性情况

2024 年度，全体监事能够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持续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相应职责。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和高级管理层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开展各类监督检查活动等，强化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发展战略和经营理念的实施情况、财务会计、内控合规、全面风险管理、激励约束机制、数据治理、监管意见落实及问题整改问责等监督检查，独立并实事求是提出问题和监督意见，推动公司守法合规经营。

（七）股东监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度，股东监事钱晓锋、沈梅，能从公司全局和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积极做好与股东的沟通工作，重点关注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和财务情况，积极建言献策；对董事会落实股东大会决议，高级管理层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情况进行监督。积极关注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积极关注公司社会声誉变化，通过出席监事会或列席董事会

适时总结反馈。

（八）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外部监事陈德翔、高志玲，在监督过程中不受主要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独立履行职责。能专业地阅读公司的相关文件和报告，深入了解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情况，并及时就发现的问题向高级管理层反馈意见。陈德翔监事发挥普惠金融研究特长，高志玲监事发挥法学专业特长，分别领衔课题调研，助力监事会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同时作为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陈德翔、高志玲监事能充分发挥其专业特长与经验，认真组织专门委员会开展各项活动，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并提出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九）职工监事履职情况

2024 年度，职工监事宋毅、黄烨，在认真做好各自分管工作的同时，能以维护公司和职工利益为根本出发点，通过参与职工代表大会、列席董事会和经营层会议，重点关注与职工利益相关的政策法规、规章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并提出意见和建议，推动监事会工作提质增效；认真执行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并落实到强化员工行为管理工作中；向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工作，主动接受职工代表监督。担任公司党委委员的职工监事宋毅，严格落实党组织决定，促进党委会与监事会之间的信息沟通，确保了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发挥。

（十）对监事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结果

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全体监事能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忠实、勤勉义务，体现了应有的履职合规性、专业性、独立性与道德水准。依法出席、列席各类重要会议，积极参加监事会开展的各项监督、调研和培训工作，密切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独立发表意见，有效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广大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监督能力和质效进一步提升。结合监事自评、互评，监事会对公司职工监事宋毅、黄烨，股东监事钱晓锋、沈梅，外部监事陈德翔、高志玲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报告六：**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2024 年，本行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以来历次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的中央一号文件要求，围绕地方经济发展大局，坚持支持“三农”、支持小微和地方经济的战略定位，坚守“三农”情怀，深耕农村社区市场，多措并举引金融活水助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推动全行业务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我行涉农贷款余额 1559.34 亿元，较年初增长 72.64 亿元。以下就我行 2024 年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作详细报告：

一、党建引领助三农

2024 年，我行持续深化“党建引领、金融惠民、助力乡村振兴”专项行动，坚持党建引领乡村振兴，扩大党员干部的带头作用，持续推进党建结对“朋友圈”，在本地乡镇、街道实现结对共建“全覆盖”的基础上，总行党委与常熟市下属 26 个部委办局及 13 家企业达成共建共识，深化业务合作，参与乡村治理。同时，强化党管人才建设，创新“政银挂职”模式，联合开展“乡村振兴 飞燕专员”专项行动，建立“定村、定时间、定服务”挂职机制，选派 268 名熟悉农业农村工作的金融专员深入镇、村两级挂职，在镇一级，选派 15 名机构负责人兼任党（工）委委员协助分管经济、三农、招商等工作，专项服务强镇、强村中的金融支持工作；在村一级，选派 253 名业务骨干挂职村党委委员或主任助理，通过协助走访企业、家庭，参与乡村网格治理，对接乡村振兴工作，健全“进村、进家、进企业”服务模式，推动普惠金融进村入户，打造一支农村金融“铁军”。

二、三年规划定基调

我行紧扣金融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目标，结合全行乡村振兴领域业务发展，深研本地农业市场情况，推出我行《“金融助力乡村振兴”三年规划（2024-2026）》。

我行将持续发挥扎根本地农商行的优势，坚持“支农支小”定位，全力支持深化信用户、信用农业、信用村“三个信用”创建工程，提供“铁脚板+大数据+网格化”的上门金融服务，推广复制“金融+”一体化服务圈、“挂职+网格”助力乡村振兴、“政务+金融”新市民综合服务体系等普惠金融路径，打造服务本地乡村振兴特色银行。

三、人才队伍强基石

（一）构建三农队伍体系

我行以服务三农、中小微企业为出发点，以任职资格体系建设为基础，针对性地为一线三农业务服务员工制定了“鲲鹏展翅”人才培养发展计划，通过对关键业务认定、能力等级区分、任职资格评定、专业性培养，筛选并培养一批业务精良、专业引领、价值匹配、综合素质优良的专业骨干人才。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全行从事三农金融业务的人员达 2904 人，通过运营管理、公司银行、小微金融、普惠金融、家庭金融五大专业团队，向辖内农民、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服务。

（二）强化三农队伍培训

2024 年我行培训中心共开展一线服务人员培训 375 期，培训 57660 人次，共计 22.02 万课时，线上学习平台“小燕学堂”共举行活动 4 次，专题学习考试 40 次，参与人员 31627 人次，各条线各自开展多形式、全方位线上线下培训，着力提升一线服务人员的业务水平和能力，提高服务三农的专业度和精准度。

（三）优先向三农配置人才

我行继续优先向三农金融专业领域配置人才，入职员工的 73%流向小企业团队、小微金融团队、普惠金融团队、家庭金融团队和运营管理团队，并分配在基层一线实践锻炼，熟悉掌握三农金融业务。

我行还实行从总行到基层一线轮岗交流制度。2024 年，实行机关工作人员到基层一线轮岗 34 人。通过轮岗制度，有效补充基层人员配置，传导一线三农业务发展进程，以便总行及时调整三农服务策略和产品，使新产品、新服务更贴合农民、农村经济发展需要，更易落地。

四、普惠金融入万家

（一）“三个信用”重点工程

我行新成立“三个信用”建设专班，由总行分管行领导担任组长，总行三农金融部、零售银行总部、小微金融总部、公司银行部、网络金融部、金融科技总部等部门通力合作，助力全行“三个信用”工程推进，深化农业农村综合服务。

今年以来，我行成功将“三个信用”模式新推广至辛庄镇、常福街道、支塘镇三个版块，与已签约版块海虞、沙家浜、梅李、尚湖、董浜形成八版块联动。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我行在八版块共计提供授信近 8.5 万户，授信金额近 330 亿元，授信覆盖率超 80%，授信农业客户 118 户，授信金额 15 亿元，“三个信用”工程成效显著。

我行在“三个信用”专班框架下，推动常银三农品牌计划，今年以来，先后为常熟市海虞茶叶有限公司、常熟市尚湖镇明虎家庭农场两家家庭农场经营主体拍摄特色家庭农场宣传片，为苏州市华冠圆创园艺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天狼月季园主题等 2 场助农直播，通过开展助农直播吸引客流 1.7 万人，通过银行平台助力农业企业打响品牌，带动农业企业销售，有效提升了本地农业经营主体知名度。

（二）金融服务点建设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我行在常熟地区建成 107 家服务点，在常熟地区 14 个街道版块实现金融空白行政村全覆盖。我行通过结对共建，以飞燕党建品牌创建为基础，在沙家浜支行打造“芦荡烽火”党建品牌和红色文化特色网点，将金融服务与红色文化传承相结合，推动乡村振兴和增强文化自信；“飞燕党建”，结合服务点“人缘、地缘、亲缘”优势，打造以党建、互动、宣传为特色的“红色驿站”；与收单商户的合作，以市面最低价格让利村民，打造“飞燕驿站”；加载苏服办、搭建“15 分钟医保服务圈”等政务服务等一系列服务，持续拓宽金融服务触面。

（三）网格化管理模式

今年以来，我行持续深耕“1+N”网格模式，以一个地理网格为依托，多个特色网格相结合，实现普惠金融服务多点开花。通过“网点-村-宅基”三级网格管理模式，明确每一级网格包干区、确定每一个网格责任人，已完成 29 个一级网格、272 个二级网格、3051 个三级网格“分田到人”，整合 9 类 37 项网格金融服务清单，梳理 22 个普惠金融标签，涵盖财富管理、养老社保、线上服务等，为居民提供精准普惠金融服务。同时，将移动设备“营销端”与网格化平台“指

挥端”、柜面系统和营销中台等系统打通融合，实现走访过程中网格地图随时查看、金融信息全面了解、金融服务马上办理的“边走边查边服务”走访模式，提高客户经理服务效率，增强客户服务体验。

在网格化管理模式下，我行在常熟地区深入推进“阳光信贷”整村授信项目，利用常熟地区“地熟人熟情况熟”的地缘优势，不仅为乡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提供金融服务，也为村民提供集中授信服务，充分满足村民农业发展、宅基地翻建等需求，为乡村振兴注入金融活水。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常熟乡区授信覆盖率 76.08%，用信覆盖率为 12.44%。

五、创新金融拓服务

（一）聚焦小本生意客群

我行坚守支持三农两小定位，今年进一步明确“坚持服务小本生意”的初心不变，将广泛分布于市井长巷的小摊贩、小作坊、小生意客群作为小微业务主要目标客群，聚焦“小额、经营、信保”，围绕与人民息息相关的“衣食住行”下沉金融服务，并针对螃蟹养殖、水稻种植等特色农业场景细化产品服务，创新打造“小本生意贷”品牌，加大农村地区金融服务宣传力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小本生意贷产品余额 66.99 亿元，有余额户数 5.9 万户，其中，经营信保余额占个人贷款比重较年初提升 0.99 个百分点。

（二）打造一揽子金融服务

今年，我行推出新市民专属一揽子金融服务。一是优化升级市民贷，将市民贷客群范围覆盖优质新市民群体，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新市民市民贷授信余额 4.71 亿元，用信余额超 2 亿元。二是提升新市民金融服务可得性，推出 1000 元起存的新市民专属存款和半年期系列理财产品，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专属存款销售 2809 万元，专属理财销售超 5 亿元。三是针对新市民返乡、跨行转账的需求，推出新市民专属卡，每月免 3 次跨行转账手续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新市民专属借记卡发卡 5091 张。四是政银企联动，举办苏州市“新市民之家”“五进”新市民服务活动，联合苏州新市民服务创新实验室联盟单位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宣传新市民金融服务。

六、数字金融联乡村

（一）乡村振兴数字化智慧平台

我行建成“乡村振兴数字化智慧平台”，围绕乡村振兴目标，为镇村提供完整、开放、灵活的一站式金融服务。通过构造“资产、资源-产权交易-资金管理-财务统计”的资金循环体系，实现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闭环管理和全流程监管，打通产交平台、财务系统数据对接，实现一站式操作；打造智能化监管预警、处置流程，对纳入乡村振兴领域的经营治理、日常管理等实现数字化监控。2024年以来本平台使用总人数达 1097 人，平台操作次数达 20.61 万余次，收支总计 18.63 万笔，累计交易金额 223.71 亿元。

我行积极探索“数币乡村”战略场景，累计为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开通数币钱包 201 个，其中涉及 152 个村，在我行监管行政村中数币钱包开通率达 100%，其中，2024 年助力数币收支 3258 笔，8.11 亿元。

（二）“浓农乡品”平台

我行致力于构建新型服务渠道，“浓农乡品”商城作为我行重点打造的特色交易平台，以“服务三农、乡村振兴”为目标，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农产品在线交易、基地直供、物流配送等高品质生活服务。目前常银生活小程序注册用户 33.9 万人，常银生活公众号用户 18 万人。2024 年，我行与常熟助农党建品牌海棠铺子展开合作，通过联合运营模式取得了显著成果，平台累计销售商品 187 万件，销售金额破 1 亿元。在创新营销方面，本年度首次开展拼团活动，其中虞城新米凭借优质品质成为首个“破万单”产品，这一活动不仅为小程序净增新客数超 1.43 万人，还通过社交传播和团购优惠进一步拓展了客户群体。在合作商户方面，携手本地知名商户马永斋、虞山优农、瓜子老爸等，打造常银生活特色线下集市，为消费者提供丰富的本地特色产品，截至 2024 年末，通过集市新增企微用户数超 3800 人。此外，我行结合行庆月开展助农直播专场，首次实现商品交易总额（GMV）突破 136 万元，带动农产品的后续线上销售，为乡村振兴注入了新动力。

七、农业优先促发展

（一）关注重点农产品稳产保供

我行不断探索粮食生产种植、生猪养殖等行业审批模型，加速相关行业信贷审批决策，推进重点农产品客户审批效率进一步提升，引导信贷资金向重点农产品领域投放，维护地区重点农产品物价稳定。截至 12 月，我行共支持粮食种植

生产主体 8848 户，23.2 亿元，较年初增长 3.8 亿元，增幅超 19%；生猪养殖主体 816 户，2.4 亿元，较年初增长 0.1 亿元，有效保障地区农产品供应稳定。

（二）紧抓农业农村重大项目建设

我行始终紧抓“千村美居”、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高标准池塘建设等重点工程，坚持全面“生态化”建设，持续助力特色田园乡村等项目建设工程，促进乡村旅游等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我行不断对接辖内农业农村重大项目，实时了解项目资金需求，2024 年，我行实现农业农村重大项目授信 4 项，授信金额 1.71 亿元，已放款项目 4 项，支持信贷资金 1.32 亿元。

（三）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我行持续大力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客户发展，解决该类客户普遍存在的担保能力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核心痛点。2024 年以来，我行持续结合“苏农贷”、“惠农快贷”、“农营贷”等特色产品，全力支持全市农业经营主体资金需求，截至 12 月，我行共计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客户 412 户，累计支持金额 4.66 亿元，较年初增 5400 万元，增幅 13%。

（四）促进地区特色产业发展

我行持续聚焦农业产业发展，着力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配套我行“农建贷”“农营贷”等促进特色农业、休闲农业、绿色农业长效发展，实现农村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和经营发展效益同步提升。截至 12 月，我行“农营贷”“农建贷”特色产品客户共 241 户，贷款余额 22.49 亿元，较年初增长 4 亿元，较年初增幅超 22%。

八、助力三农新未来

（一）以党建为引领，建设多元服务队伍

坚持立足乡村振兴发展战略，以党建促发展、提服务，打造党建共建平台，组建乡村振兴金融服务政银实验室。市级层面战略党建、镇级层面全面党建、村级层面特色党建、企业高校商会联合党建。从市级、镇级和村级三个层面，通过干部挂职+金融顾问相结合，全行员工参与挂职，打造多层次、专业化的乡村振兴金融服务队伍。

（二）持续推广“三个信用”工程

结合常熟市场特色，创建“三个信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工程，标准化推进“三个信用”工程制度先行、政银融合、会议动员、队伍组建、考核引导、宣传覆盖、分层推进七步走。

1、农村领域

一方面，加强美丽乡村建设，关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围绕“生态美、环境美、人文美”重点，持续助力“千村美居”、“高标准池塘”建设、水污染治理等农村重点项目建设，匹配“乡村贷”、“兴农贷”、“水利贷”等特色产品，助力建设特色田园乡村精品村、康居村、宜居村，打造“粉墙黛瓦”为主基调的江南特色水乡风貌。另一方面，深化村级财力提升支持，充分运用“富村贷”等专项产品，支持老旧工业区更新改造等项目，拓宽村级财力增长渠道，金融助力各村形成特色产业，促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

2、农业领域

重点对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信用评级，推动主体信用等级发展，继续加大“苏农贷”、“惠农快贷”等担保创新类业务投放力度，不断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金融服务的可得性、覆盖面、便利度，围绕全市“百万家庭农场培育”工程，充分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中心培育作用，围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客户建档授信体系建设，拓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授信覆盖面，加大对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扶持力度，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做大、做强。

3、农户领域

一是对村(居)民家庭的信用评定与授信，采取“户贷户用、随用随贷”管理，由村(社区)配合本行完善信用档案，为符合条件的家庭发放备用金。二是开展“网格化联合管理”服务，以“三个信用”重点工程为主要抓手，共同推进全市农村信用体系建设。三是面向“老”农民群体，围绕做好财富管理，为农民理好财；围绕农村房屋翻建、买房买车等消费需求，为农民盖好房；配合政府部门做好农户各类粮食等补贴发放。四是面向“新”农民群体，重点为其创业再就业提供信贷支持，满足其住房按揭、生活改善等消费信贷金融需求，切实做好农民工金融服务工作。

(三) 持续提升三农领域数字化创建

围绕三农领域，通过“建-联-用”打造本行特色的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平台，在农村领域通过乡村振兴数字化智慧平台围绕各农村经济组织，为镇村提供完整、开放、灵活的一站式金融服务；在农业领域打造常熟市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通过覆盖种植主体、农业服务提供者、农业监管等多方农业参与者，打造综合性服务体系；在农户领域通过常银生活平台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角度丰富政银服务种类。

报告七：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保监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和本行《章程》《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高管人员年薪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履职考核评估结果，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监事会提名与履职考评委员会对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方案拟定如下：

根据本行《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高管人员年薪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董事长、监事长、高管人员实行年薪考核制（含税），根据考核年度基础年薪、岗位系数、履职考核成绩等因素综合确定；对不在本行担任职务的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股东监事和外部监事实行年度津贴制（含税）。高管人员指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和董事会秘书。具体薪酬方案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2024 年度领取薪酬（单位：万元）	
			考核薪酬	实际领取薪酬
薛文	董事长	2023.11-换届止	183.25	183.25
	董事	2020.12-换届止		
包剑	董事	2023.12-换届止	183.95	183.95
	行长	2023.11-换届止		
孙明	董事	2020.12-2025.3	127.18	127.18
	董事会秘书	2020.12-2024.10		
袁翔	股权董事	2023.12-换届止	/	/
陈兴	股权董事	2023.12-换届止	/	/
徐学峰	股权董事	2023.12-换届止	/	/
王春华	股权董事	2014.03-换届止	4.93	4.93
朱勤保	股权董事	2014.03-换届止	4.96	4.96
蔡则祥	独立董事	2020.12-换届止	9.85	9.85
范径武	独立董事	2023.05-换届止	9.93	9.93
庞凌	独立董事	2023.05-换届止	10	10
周月书	独立董事	2023.05-换届止	9.93	9.93

周梅	独立董事	2023.05-换届止	10	10
宋毅	监事长	2023.06-换届止	155.53	155.53
	职工代表监事			
黄烨	职工代表监事	2023.12-换届止	78.20	78.20
钱晓锋	股东监事	2023.12-换届止	/	/
沈梅	股东监事	2020.12-换届止	4.95	4.95
陈德翔	外部监事	2023.05-换届止	5	5
高志玲	外部监事	2023.05-换届止	5	5
陆鼎昌	副行长	2022.08-换届止	155.57	155.57
李勇	副行长	2022.12-换届止	148.56	148.56
干晴	副行长	2023.11-换届止	137.11	137.11
孟炯	行长助理	2016.10-换届止	128.82	128.82
唐志锋	董事会秘书	2024.10-换届止	109.45	109.45
吴铁军	副行长	2020.12-2024.07	90.39	90.39

注：

1、实行年度津贴制的董事、监事薪酬由基础津贴和考核津贴组成。

2、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股东监事、外部监事津贴标准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基础津贴为每人每年 6 万元（含税），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外部监事基础津贴为每人每年 3 万元（含税）；考核津贴依据董事、监事参加会议、调研、提出意见建议、组织开展活动等情况确定，独立董事每年不超过 4 万元（含税），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外部监事不超过 2 万元（含税）。

3、本行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本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唐志锋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2024 年 12 月获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的核准。表格中其薪酬为全年在本行领取的薪酬。

4、吴铁军先生因工作调动于 2024 年 7 月辞去本行副行长职务。

5、孙明先生因工作调整于 2024 年 10 月辞去本行董事会秘书职务，于 2025 年 3 月辞去本行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委员职务。

6、董事袁翔、陈兴、徐学峰、监事钱晓锋不在本行领取薪酬。

报告八：

大股东评估报告

为加强公司治理监管，规范大股东行为，保护本行及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相关要求，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对大股东行为进行评估，现报告如下：

一、大股东基本情况

对照《办法》对大股东的认定标准，至 2024 年末，本行无持股 10%以上股东；实际持有本行股权最多且持股比例不低于 5%的股东仅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持股比例为 9.01%；提名董事 2 名以上的股东仅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提名 2 名董事会成员，因此认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行大股东。

二、大股东行为评估

（一）资质情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于 2007 年经《中国银监会关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吸收交通银行投资入股的批复》（银监复〔2007〕589 号）同意投资入股本行，入股资金来源、入股程序合法合规。交通银行不存在被列为相关部门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被参股机构列入股东黑名单的情形。截至 2024 年末，交通银行作为主要股东入股其他商业银行 2 家，其中西藏银行持股比例 10.6%，海南银行持股比例 10%，上述入股事宜均由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审核批准，入股程序合法合规。

（二）财务状况

交通银行经营稳健，保持较好的盈利性。2021 年、2022 年及 2023 年，交通银行分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5.81 亿元、921.02 亿元、927.28 亿元。至 2024 年 9 月末，交通银行资本充足率 16.22%，一级资本充足率 12.20%，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29%，不良贷款率 1.32%，拨备覆盖率 203.87%，主要审慎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三）股权情况

至 2024 年末，交通银行持有本行股权比例为 9.01%，与本行不存在直接或

间接交叉持股情况，且所持股权均未质押。交通银行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其股权结构情况，并及时向本行报送关联方信息，逐层说明其股权结构直至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以及与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股权关系真实、透明，不存在隐藏实际控制人、隐瞒关联关系、股权代持、私下协议等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以所持本行股权为其自身或关联方以外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情况

交通银行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单位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与本行交易的透明性和公允性。本行于年初制定与交通银行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并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24 年，本行与交通银行及其关联企业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总额为不超过 39 亿元。截至 2024 年末，交通银行贷款余额 0.05 亿元（福费廷），同业存单投资余额 1 亿元，衍生工具余额 0.92 亿元。年度内发生额及余额均在预计额度内。本行与交通银行的关联交易定价均根据一般商业原则，按照市场化的方式确定，以不优于对一般客户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公允、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且均已履行了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交通银行亦不存在通过掩盖关联关系、拆分交易、嵌套交易拉长融资链条等方式规避关联交易审查，进行不当关联交易或利用大股东地位获取不正当利益的情形。

（五）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责任义务和承诺情况

交通银行能够认真执行监管单位的相关规定、政策，严格自我约束，践行诚信原则，善意行使大股东权利，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合法、有效参与公司治理，支持本行建立独立健全、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本行的独立运作，尊重董事会和管理层的经营决策，不存在利用大股东地位损害本行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情形，不存在对本行进行不当干预或限制的情形。目前，交通银行向本行提名两名董事，皆为农村金融领域的专家，两名董事能够基于专业判断独立履职，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以维护本行整体利益最大化为原则进行独立、专业、客观决策，并对所作决策依法承担责任。

交通银行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依法履行义务。积极履行信息报送义务，保证信息报送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积极配合本行做好声誉风险管理，引导社会正向舆论，维护本行品牌形象。支持本行多渠道、可持续补充资本，优化资本结构，增强服务实体经济和抵御风险能力。出具《主要股东承诺书》并积极履行承诺事项，支持本行加强“三农”金融服务，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在必要情况下向本行补充资本。

（六）落实公司章程、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等情况

交通银行能够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等对股东权利、义务的规定。截至 2024 年末，交通银行持有本行股权均未对外质押。交通银行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借款逾期的情形。交通银行能够配合监管部门日常监管工作，不存在拒绝或阻碍监管部门实施监管措施的情形，不存在纳入重大违法违规股东建议公开名单、纳入股权管理不良记录的情形。

三、评估结果

综上，本行对大股东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评估结果为合格。